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4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B303-0064地块中庭岭南花园EPC工程总
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26日

1、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172334.8902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涂善忠 23.83% 黄庆和 12.27%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8% 梁定文 1.23%
主项资质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营业收入（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2022年	247,060.68		
	2023年	183,058.18		
	2024年	198,861.67		
	合计	628,980.53		
	平均值	209,660.17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注册数量共 118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填写)			
	小计	118 人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 合同金额：/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4-2-5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项目名称：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1962.35 万元 竣工时间：2025-12-18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项目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2023-3-27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项目名称：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1101.00 万元 竣工时间：2024-6-28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项目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合同金额：28632.65 万元 竣工时间：2021-8-16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近 5 年同类设计项目业绩表（上限 2 项）	1	项目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2023-3-10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项目名称：华美麓湖高尔夫俱乐部零星园林设计 合同金额：12.03 万元 合同时间：2024-12-30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已完工同类业绩（上限 2 项）	资历	姓名：申永树 年龄：40 注册专业：/ 职称：中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业绩 1	项目名称：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合同金额：891 万元 竣工时间：2025.6.19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5 年 3 月-2025 年 6 月
	业绩 2	项目名称：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合同金额：736.84 万元 竣工时间：2024.1.15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3 年 9 月-2024 年 1 月
拟派设计负责人资历及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 1 项）	资历	姓名：叶劲枫 年龄：50 注册专业：/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业绩 1	项目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设计负责人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共计 12 人，其中： 1.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6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XX_人无社保证明 2. 注册造价师 <u>1</u> 人，注册 XX 师 <u> </u> 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 3. 高级职称 <u>5</u> 人
-------------	--

营业执照



编号: S0112018009942G(1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注册资本 壹拾柒亿贰仟叁佰叁拾肆万捌仟玖佰零贰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19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五层217室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1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2】第01202201100031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01月10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曾伟雄	杨国龙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万玲玲	监事	选举	
全小燕	董事	选举	
卢歆	监事	选举	
叶劲枫	董事	选举	
曾伟雄	董事兼经理	选举	是
涂善忠	董事长	选举	
涂文哲	董事	选举	
肖健	独立董事	选举	
谢纯	独立董事	选举	
郑晓青	监事	选举	
魏杰城	董事	选举	
黄庆和	副董事长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万玲玲	监事	选举	
全小燕	董事	选举	
卢歆	监事	选举	
叶劲枫	董事	选举	
曾伟雄	董事	选举	
涂善忠	董事长	选举	
涂文哲	董事	选举	
肖健	独立董事	选举	
谢纯	独立董事	选举	
郑晓青	监事	选举	

魏杰城	董事	选举	
黄庆和	副董事长	选举	
杨国龙	经理	聘用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312297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29718W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1150012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董事备案，住所（经营场所）。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14-20号首层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全小燕	董事	选举	
卢歆	监事	选举	
叶劲枫	董事	选举	
杨杨	监事	选举	
涂善忠	董事长	选举	
涂文哲	董事	选举	
肖健	独立董事	选举	
谢纯	独立董事	选举	
郑晓青	监事	选举	
魏杰城	董事	选举	
黄娅萍	董事	选举	
杨国龙	董事兼总经理	聘用	是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全小燕	董事	选举	
卢歆	监事	选举	
叶劲枫	董事	选举	
杨杨	监事	选举	
涂善忠	董事长	选举	
涂文哲	副董事长	选举	
肖健	独立董事	选举	
谢纯	独立董事	选举	
郑晓青	监事	选举	
魏杰城	董事	选举	

黄娅萍	董事	选举	
杨国龙	董事兼总经理	聘用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312297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231229718W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10180014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注册资本（金）。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八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注册资本（金）变更	179589.045200万元（人民币）	172334.8902万元（人民币）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312297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231229718W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查询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杨运花	441424198*****8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0706	土建
2	朱向辉	412931199*****7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270	土建
3	路秉翰	210381199*****1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993	土建
4	陈若帆	440106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7212	土建
5	廖子林	441882199*****1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9319	土建
6	陈荔君	440103199*****2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591	土建
7	刘盼盼	410526198*****6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2638	土建
8	徐涛	362330200*****9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4086	土建
9	蓝裕艺	440923199*****7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4087	土建
10	李诗	360728199*****0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4557	土建
11	诸葛秀珍	450321199*****2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598	土建
12	钱灏轩	440711199*****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678	土建
13	谢彩云	441623199*****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8252	土建
14	林奕文	320106196*****3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4400012126	土建
15	黄莉	411528199*****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64400003952	土建

共 118 条

<
1
2
3
4
5
6
...
8
>

前往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严红红	412728198*****4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4997	土建
17	马德欣	440103198*****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5844	土建
18	谢家盛	441481198*****5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1730	土建
19	陈水平	422432197*****1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6688	土建
20	邱薪颖	500112199*****6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6906	土建
21	周飞	420117198*****2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7494	土建
22	任希希	513030199*****2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4219	土建
23	陈玮钦	440683198*****1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6657	土建
24	陈荔君	440103199*****2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8047	土建
25	黄嘉辉	440105198*****1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9253	土建
26	李智德	440104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6560	市政公用工程
27	黄荣乐	440782198*****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900175	市政公用工程
28	蔡永茂	440922197*****5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0800505	市政公用工程
29	刘威	430419197*****7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1100028	市政公用工程
30	叶伟军	440202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3545	市政公用工程

共 118 条

< 1 2 3 4 5 6 ... 8 > 前往 2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张好汉	362204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4145	市政公用工程
32	朱宇梁	429006198*****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2174	市政公用工程
33	刘俊梁	360731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5604	市政公用工程
34	徐杰宏	430124198*****9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3562	市政公用工程
35	文熙原	430424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3907	市政公用工程
36	吴剑	450721197*****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5531	建筑工程
37	李诗	360728199*****0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500473	建筑工程
38	蔡鑫	430903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2720	市政公用工程
39	罗宇婵	440104198*****2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2726	市政公用工程
40	欧子阳	440105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2727	建筑工程
41	江宏伟	445221198*****7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8201901321	市政公用工程
42	谢彩云	441623199*****2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37	市政公用工程
43	卢艺菲	411282199*****2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38	市政公用工程
44	徐美金	362322199*****8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43	市政公用工程
45	徐宇	430921198*****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49	市政公用工程

共 118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张连琦	150404199*****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50	市政公用工程
47	朱向辉	412931199*****7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51	市政公用工程
48	陈童发	440582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752	市政公用工程
49	詹钦星	445122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843	市政公用工程
50	程冰冰	362334199*****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6668	市政公用工程
51	张瑜	441427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19768	市政公用工程
52	王远航	430223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19826	市政公用工程
53	伍尚文	441203199*****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0778	建筑工程
54	易慧琳	513901199*****2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1001	市政公用工程
55	蔡碧玉	440882199*****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1709	市政公用工程
56	吴凯欣	440105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1742	市政公用工程
57	罗浩	441623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05531	市政公用工程
58	黄晓东	440582198*****7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18622	市政公用工程
59	宋永兴	441424199*****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0984	市政公用工程
60	李毓球	430481198*****5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4677	市政公用工程

共 118 条

< 1 2 3 4 5 6 ... 8 > 前往 4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丁一健	431202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5624	市政公用工程
62	李龙春	441424198*****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501732	市政公用工程
63	黄焕忠	440883199*****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2548	市政公用工程
64	蔡韩彬	445121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4260	市政公用工程
65	杨芳信	430529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5335	市政公用工程
66	伍玉成	441203199*****2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8623	建筑工程
67	游昱宸	522230198*****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0439	市政公用工程
68	汤建明	362430199*****7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5038	市政公用工程
69	徐孝春	340821197*****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5137	建筑工程
70	许大为	420822199*****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10670	市政公用工程
71	钱源轩	440711199*****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7655	建筑工程
72	龙昊秀	362430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11250	市政公用工程
73	刘高山	410727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5201519608	建筑工程
74	刘高山	410727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5201519608	市政公用工程
75	严红红	412728198*****4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5201623382	建筑工程

共 118 条

< 1 ... 3 4 5 6 7 8 > 前往 5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6	严红红	412728198*****4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5201623382	市政公用工程
77	林奕文	320106196*****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1015720	建筑工程
78	邓棚	431022197*****7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2520	建筑工程
79	邓棚	431022197*****7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2520	市政公用工程
80	戚甫友	370832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7466	市政公用工程
81	蔡成祥	441721198*****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7631	建筑工程
82	蔡成祥	441721198*****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7631	市政公用工程
83	陈玮钦	44068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1441	市政公用工程
84	陈玮钦	44068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1441	水利水电工程
85	周飞	420117198*****2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4219	建筑工程
86	周飞	420117198*****2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4219	市政公用工程
87	彭奕	362201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5187	市政公用工程
88	龚勇	422801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6132	市政公用工程
89	新兴祥	130430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41242	市政公用工程
90	李金强	445121197*****5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1243	市政公用工程

共 118 条

< 1 ... 3 4 5 6 7 8 > 前往 6 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91	邓延	511523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1720	机电工程
92	邓延	511523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1720	市政公用工程
93	郑君	440106198*****6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9589	市政公用工程
94	谢家盛	441481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2314	市政公用工程
95	姜波	42050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2626	市政公用工程
96	陈水平	422432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4899	市政公用工程
97	毕光辉	411526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4047	市政公用工程
98	郝芬	340824198*****6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2478	建筑工程
99	祝孟宇	341282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175	市政公用工程
100	董艳芬	510821199*****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584	市政公用工程
101	邱仲凯	429004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0568	市政公用工程
102	张跃民	440583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5692	市政公用工程
103	孔令文	142621199*****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6943	市政公用工程
104	陈童发	440582199*****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408947	市政公用工程
105	郝志龙	410521199*****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0938	市政公用工程

共 118 条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06	罗浩	441623199*****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1672	市政公用工程
107	卢志明	440883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1120	建筑工程
108	许大为	420822199*****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1580	市政公用工程
109	邓延	511523198*****3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393	市政公用工程
110	邓延	511523198*****3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393	水利水电工程
111	刘斌	412722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395	农林工程
112	刘斌	412722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395	市政公用工程
113	陈利华	430219198*****2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2118-CS002	--
114	田华	429006198*****3X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2118-S007	--
115	王毓光	445222197*****18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7600-S001	--
116	黄志华	440782198*****11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16966-0003	--
117	邓鹏	431022197*****7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2118-008	--
118	杨杨	440104197*****1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2118-009	--

共 118 条

2022 年审计报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3S00826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_zx_cpa@163.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8A77GEUR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3S00826 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邦股份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普邦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一) 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四)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六)。2022年普邦股份营业收入2,470,606,775.09元,较上年同期2,796,506,857.49元减少11.65%。收入主要来自工程合同,工程合同按已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履约进度并确认收入,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履约进度的确认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普邦股份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履约进度计算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抽取重大工程合同样本,检查合同关键条款、工程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明细及预算总成本编制,检查实际工程成本,复核工程合同的变更,评估其调整金额;复核工程履约进度确认单,并抽取样本对项目合同金额、累计收款、履约进度进行函证;

(3) 对预算总成本、预计总收入或毛利率水平发生异常波动的大额项目实施询问、分析性复核等程序;

(4) 对本期结算的工程收入核查其结算资料,复核其入账金额;

(5)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前后两期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工程项目毛利率与整体毛利率比较等分析程序;

(6)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核查客户的存在性与独立性;





(7) 检查主要客户结算单等关键审计证据，核实公司收入确认的金额、确认期间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8) 我们抽取了部分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盘点，并随机抽取部分工程项目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十)、(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普邦股份应收账款余额1,495,050,910.25元，坏账准备余额333,829,794.20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和测试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了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3)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4)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对于账龄时间长的应收账款，我们还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账龄时间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四、其他信息

普邦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普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普邦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普邦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普邦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普邦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普邦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61,084,881.37	1,157,693,19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207,227,04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25,973,490.64	345,007,605.51
应收账款	(四)	1,161,221,116.05	1,558,600,998.8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	3,521,232.40	4,975,307.18
其他应收款	(六)	45,642,254.98	67,613,161.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	-	4,900,000.00
存货	(七)	221,566,291.65	291,032,369.85
合同资产	(八)	1,126,875,776.28	1,171,803,712.23
持有待售资产	(九)	505,631,816.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	103,928,639.85	41,265,493.06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166,481,981.56	39,822,940.99
流动资产合计		4,129,154,528.00	4,677,814,780.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二)	43,965,243.81	107,422,004.4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97,435,358.13	144,729,1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四)	61,470,829.41	68,156,146.75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五)	42,161,154.11	34,208,373.23
固定资产	(十六)	134,658,867.93	168,323,166.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七)	10,899,328.84	19,810,921.31
无形资产	(十八)	540,238,430.15	641,724,595.68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	3,063,464.14	383,99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241,225,234.34	245,885,46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二)	390,936,945.21	87,483,862.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6,054,856.07	1,518,127,650.75
资产总计		5,695,209,384.07	6,195,942,431.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三)	-	181,670,573.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四)	515,54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五)	25,786,446.80	16,063,964.58
应付账款	(二十六)	1,955,305,888.46	1,943,258,729.36
预收款项	(二十七)	301,978.84	
合同负债	(二十八)	45,237,921.64	59,071,416.49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九)	14,173,744.84	24,050,372.21
应交税费	(三十)	19,087,689.98	21,458,391.12
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11,016,837.68	18,705,92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三十二)	143,594,10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三)	66,300,830.41	138,064,072.54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四)	93,618,532.65	101,913,428.06
流动负债合计		2,374,939,518.07	2,504,256,868.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五)	241,140,176.28	322,416,205.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六)	5,013,080.79	10,840,954.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七)	2,993,662.03	
递延收益	(三十八)	1,148,962.45	17,854,07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一)	814,59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110,479.36	351,111,231.16
负债合计		2,626,049,997.43	2,855,368,100.08
股本	(三十九)	1,795,890,452.00	1,795,890,4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四十)	1,978,393,994.17	1,974,277,771.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一)	5,406,808.64	8,286,080.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二)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910,388,501.36	-662,440,517.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4,496,940.41	3,251,207,974.07
少数股东权益		64,662,446.23	89,366,35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9,159,386.64	3,340,574,33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95,209,384.07	6,195,942,431.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十四)	2,470,606,775.09	2,796,506,857.49
减：营业成本	(四十四)	2,275,590,012.92	2,559,612,524.69
税金及附加	(四十五)	14,446,954.18	16,986,388.20
销售费用	(四十六)	10,728,417.99	11,481,072.40
管理费用	(四十七)	98,130,912.51	97,194,555.55
研发费用	(四十八)	73,603,638.80	98,703,133.95
财务费用	(四十九)	4,774,889.28	36,431,071.36
其中：利息费用	(四十九)	20,288,964.97	40,585,264.10
利息收入	(四十九)	15,905,654.28	4,805,711.34
加：其他收益	(五十)	4,144,330.21	6,507,63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46,792,039.20	10,591,54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十一)	-33,173,045.25	-17,951,535.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3,475,369.94	463,351.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65,416,127.35	-272,414,760.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140,315,618.14	-398,757,101.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2,737,571.46	38,033.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785,303.55	-677,473,190.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六)	1,018,771.55	177,188.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七)	8,293,109.93	1,913,78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059,641.93	-679,209,790.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八)	-6,161,327.85	548,223.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898,314.08	-679,758,014.7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776,143.76	-443,736,755.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十五(三)	-174,122,170.32	-236,021,259.4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947,984.09	-635,454,550.33
2、少数股东损益		-8,950,329.99	-44,303,464.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7,852.82	-4,450,993.5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9,271.82	-4,351,143.08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一)	-2,879,271.82	-4,351,143.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四十一)	-12,527,968.46	4,566,504.7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十一)	9,648,696.64	-8,917,647.8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8,581.00	-99,850.4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356,166.90	-684,209,00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827,255.91	-639,805,69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8,910.99	-44,403,314.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二)	-0.14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二)	-0.14	-0.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0,221,347.42	3,109,066,35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3,727.43	2,458,868.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654,770.61	48,199,08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2,689,845.46	3,159,724,30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9,451,890.75	2,322,829,24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934,875.09	316,128,22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341,366.25	126,968,02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93,942.31	218,195,33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722,074.40	2,984,120,83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67,771.06	175,603,47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585,953.97	403,945,555.5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906,739.39	22,885,82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230.00	94,6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5,279,639.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290.01	310,259,81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362,213.37	872,465,51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12,907.18	9,853,87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2,274,356.24	393,664,58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587,263.42	403,518,46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25,050.05	468,947,05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5,000.00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5,000.00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33,076,136.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000.00	18,347,61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5,000.00	351,523,74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8,705,180.00	477,089,58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30,589.19	38,161,115.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2,579.82	14,197,28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838,349.01	529,447,99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53,349.01	-177,924,24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75,988.37	-1,562,920.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034,639.63	465,063,36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351,360.63	569,287,99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316,721.00	1,034,351,360.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期发生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6,452.00	1,974,277,771.92	-	8,286,080.46	-	135,194,186.96	-662,410,517.27				89,366,357.22	3,340,574,33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6,452.00	1,974,277,771.92	-	8,286,080.46	-	135,194,186.96	-662,410,517.27				89,366,357.22	3,340,574,33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116,222.25	-	-2,879,271.82	-	-	-247,947,984.09				-24,703,916.99	-271,414,94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9,271.82			-247,947,984.09				-9,328,916.99	-269,356,16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75,000.00	-15,17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5,896,452.00	1,978,393,994.17	-	5,406,808.64	-	135,194,186.96	-910,388,501.36				64,662,446.23	3,069,159,386.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00	1,935,252,253.81	-	12,037,223.54	-	135,194,186.95	-26,985,966.94	-	-	-	128,403,104.10	3,980,481,25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5,890,452.00	1,935,252,253.81	-	12,037,223.54	-	135,194,186.95	-26,985,966.94	-	-	-	128,403,104.10	3,980,481,25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25,518.11	-	-4,351,143.06	-	-	-635,454,550.33	-	-	-	-39,126,746.86	-635,905,92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025,518.11	-	-4,351,143.06	-	-	-635,454,550.33	-	-	-	-44,403,314.85	-684,209,00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1,974,277,771.92	-	8,386,080.46	-	135,194,186.95	-662,440,517.27	-	-	-	89,356,357.22	3,340,574,331.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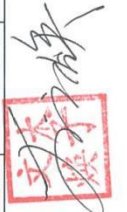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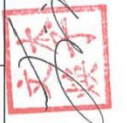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十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625,086.14	886,730,033.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82,65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一)	25,656,589.64	334,443,605.51
应收账款	(二)	1,131,625,421.18	1,095,297,010.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701,638.70	1,052,574.56
其他应收款	(四)	860,032,537.39	858,707,873.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647,497.84	68,602,988.26
合同资产		1,198,456,642.23	1,171,608,959.57
持有待售资产		116,790,80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785,353.52	2,122,206.73
其他流动资产		135,136,074.17	5,916,579.47
流动资产合计		4,201,540,301.96	4,424,481,832.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965,243.81	107,029,980.34
长期股权投资	(五)	565,481,888.93	956,078,772.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470,829.41	63,336,874.65
投资性房地产		42,161,154.11	45,161,007.71
固定资产		103,720,942.16	112,273,763.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91,631.80	12,367,564.75
无形资产		6,130,197.38	7,581,270.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64.14	383,99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859,219.30	291,354,077.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312,218.96	5,913,057.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7,013,690.00	1,601,480,363.53
资产总计		5,688,553,991.96	6,025,962,195.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29,624,436.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5,54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786,446.80	16,398,434.58
应付账款		1,774,382,407.08	1,668,378,081.41
预收款项		301,978.84	
合同负债		52,737,923.58	66,107,045.47
应付职工薪酬		13,410,123.86	20,809,322.49
应交税费		18,169,310.10	12,538,011.65
其他应付款		10,785,475.88	17,806,752.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62,607.49	136,268,935.18
其他流动负债		101,729,043.37	102,313,813.63
流动负债合计		2,050,280,862.29	2,170,244,833.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48,686,972.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7,447.65	6,081,847.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93,662.03	
递延收益		1,148,962.45	1,293,65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4,59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7,951,259.19	301,213,791.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935,929.13	357,276,266.07
负债合计		2,344,216,791.42	2,527,521,099.14
股本		1,795,890,452.00	1,795,890,4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9,224,638.69	1,919,224,63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未分配利润		-505,972,077.11	-351,868,18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4,337,200.54	3,498,441,09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88,553,991.96	6,025,962,195.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2,367,208,660.99	2,580,124,383.08
减：营业成本	(六)	2,142,969,305.59	2,353,046,401.94
税金及附加		14,002,532.67	16,391,319.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3,968,126.61	68,673,413.58
研发费用		73,603,638.80	84,887,703.82
财务费用		-3,295,085.81	20,496,188.65
其中：利息费用		9,070,384.12	22,931,289.81
利息收入		12,528,394.40	2,809,461.67
加：其他收益		2,071,636.34	2,232,410.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27,128,600.54	29,710,418.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8,980.85	980,245.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8,938.47	463,351.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2,219.96	-153,624,167.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828,746.91	-438,404,755.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98.73	36,713.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881,927.68	-522,956,673.58
加：营业外收入		1,308,563.40	176,188.59
减：营业外支出		1,221,076.00	285,750.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794,440.28	-523,066,235.24
减：所得税费用		-34,690,544.28	-85,339,299.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103,896.00	-437,726,935.92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103,896.00	-437,726,935.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103,896.00	-437,726,935.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5,105,933.67	2,887,142,01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3,727.43	2,383,97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27,836.65	14,772,9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1,047,497.75	2,904,298,94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6,926,801.02	2,149,639,88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919,523.34	285,777,46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990,090.46	123,680,7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23,606.19	213,871,20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2,960,021.01	2,772,969,28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087,476.74	131,329,66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595,166.31	229,972,079.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267,213.52	12,297,486.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330.00	93,3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290.01	310,259,81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641,999.84	552,622,736.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38,949.95	9,246,300.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9,654,356.24	73,764,58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693,306.19	83,010,88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051,306.35	469,611,85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80,076,136.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000.00	18,347,61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0,000.00	298,423,74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700,000.00	361,089,58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95,643.92	21,861,313.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1,002.22	11,303,37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06,646.14	394,254,28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46,646.14	-95,830,53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410,475.75	505,110,98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499,218.58	291,388,23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088,742.83	796,499,218.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项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351,888,181.11	3,498,441,09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19,224,638.69				135,194,186.96	-351,888,181.11	3,498,441,09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19,224,638.69				135,194,186.96	-505,972,077.11	3,344,337,300.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	-	-	-	1,919,224.638	-	-	-	135,194,186.96	85,858,754.81	3,936,148,03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95,890.452	-	-	-	1,919,224.638	-	-	-	135,194,186.96	85,858,754.81	3,936,148,03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437,726,935.92	-437,726,935.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726,935.92	-437,726,935.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00.00						2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95,890.452	-	-	-	1,919,224.638	-	-	-	135,194,186.96	-85,858,181.11	3,498,441,096.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0-1)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18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姓名 林翔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8-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26011980080110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78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9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2022年 9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显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12-30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5223211990123043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证书编号: 110001680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2 年 9 月 日
/y /m /d



2023 年审计报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4S00744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_zx_cpa@163.com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3T54T6LP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4S00744 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邦股份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普邦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一) 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四)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六)。2023年普邦股份营业收入1,830,581,837.39元,较上年同期2,470,606,775.09元减少25.91%。收入主要来自工程合同,工程合同按已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履约进度并确认收入,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履约进度的确认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普邦股份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履约进度计算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抽取重大工程合同样本,检查合同关键条款、工程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明细及预算总成本编制,检查实际工程成本,复核工程合同的变更,评估其调整金额;复核工程履约进度确认单,并抽取样本对项目合同金额、累计收款、履约进度进行函证;

(3) 对预算总成本、预计总收入或毛利率水平发生异常波动的大额项目实施询问、分析性复核等程序;

(4) 对本期结算的工程收入核查其结算资料,复核其入账金额;

(5)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前后两期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工程项目毛利率与整体毛利率比较等分析程序;

(6)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核查客户的存在性与独立性;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7) 检查主要客户结算单等关键审计证据, 核实公司收入确认的金额、确认期间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8) 我们抽取了部分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盘点, 并随机抽取部分工程项目进行函证, 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二)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十二)、(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及(八)。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普邦股份应收账款余额1,393,039,226.30元, 坏账准备余额380,016,035.72元, 合同资产原值1,041,807,405.64元, 减值准备余额72,308,008.88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重大且坏账(减值)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并评价和测试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 评估了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 包括历史数据, 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3)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实施了函证程序, 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4) 对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 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 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对于账龄时间长的应收账款, 我们还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了解账龄时

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 010-67085873

传真: 010-67084147

邮政编码: 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间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四、其他信息

普邦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普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普邦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普邦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普邦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普邦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普邦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平威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焕坛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一)	581,549,533.24	561,084,881.37	短期借款	(二十三)	28,135,01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443,121,228.77	207,227,047.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四)	635,667.34	515,545.29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三)	1,951,319.04	25,973,490.64	应付票据	(二十五)	15,283,598.77	25,786,446.80
应收账款	(四)	1,013,023,190.58	1,161,221,116.05	应付账款	(二十六)	1,876,284,776.45	1,955,305,888.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二十七)		301,978.84
预付款项	(五)	1,107,298.09	3,521,232.40	合同负债	(二十八)	89,323,828.63	45,237,921.64
其他应收款	(六)	43,992,470.37	45,642,254.98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九)	30,864,866.32	14,173,744.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三十)	32,824,239.06	19,087,689.98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7,186,754.66	11,016,837.68
存货	(七)	213,457,277.17	221,566,291.65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八)	969,499,396.76	1,126,875,776.2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九)		505,631,816.09	持有待售负债	(三十二)		143,594,10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	331,980,805.82	103,928,639.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三)	20,361,370.81	66,300,830.41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33,344,366.91	166,481,981.56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四)	106,794,615.94	93,618,532.65
流动资产合计		3,633,026,886.75	4,129,154,528.00	流动负债合计		2,207,694,730.31	2,374,939,518.0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三十五)	217,811,483.36	241,140,176.28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十二)	786,366,097.91	43,965,243.81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37,376,002.18	97,435,358.13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三十六)	4,938,111.63	5,013,080.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四)	36,998,489.29	61,470,829.4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五)	18,257,333.25	42,161,154.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十六)	181,623,863.74	134,658,867.93	预计负债	(三十七)	2,316,708.12	2,993,662.03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三十八)	1,013,138.01	1,148,96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一)	4,554,192.31	1,548,342.58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十七)	7,931,003.67	10,899,328.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633,633.43	251,844,224.13
无形资产	(十八)	9,627,343.51	540,238,430.15	负债合计		2,438,328,363.74	2,626,783,742.20
开发支出	(十九)	1,040,262.56		股本	(三十九)	1,795,890,452.00	1,795,890,452.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	2,028,733.28	3,063,464.14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350,964,688.13	241,963,638.44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二)	461,185,472.57	390,936,945.21	资本公积	(四十)	1,977,566,951.43	1,978,393,99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一)	2,648,188.47	5,406,808.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二)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896,555,327.10	-910,383,84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4,744,451.76	3,004,501,599.74
				少数股东权益		73,353,361.34	64,662,44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3,399,290.09	1,566,793,260.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8,097,813.10	3,069,164,045.97
资产总计		5,526,426,176.84	5,695,947,78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6,426,176.84	5,695,947,788.1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十四)	1,830,581,837.39	2,470,606,775.09
减：营业成本	(四十四)	1,658,109,663.52	2,275,590,012.92
税金及附加	(四十五)	11,869,734.28	14,446,954.18
销售费用	(四十六)	3,111,741.25	10,728,417.99
管理费用	(四十七)	84,436,564.04	98,130,912.51
研发费用	(四十八)	58,190,273.80	73,603,638.80
财务费用	(四十九)	-9,810,182.34	4,774,889.28
其中：利息费用	(四十九)	14,094,839.49	20,288,964.97
利息收入	(四十九)	22,871,138.70	15,905,654.28
加：其他收益	(五十)	1,554,251.33	4,144,330.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1,852,039.12	-46,792,039.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十一)	-13,452,793.48	-33,173,045.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15,348,521.82	-3,475,369.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49,124,993.48	-65,416,127.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23,514,033.60	-140,315,618.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138,437.24	2,737,571.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68,778.37	-255,785,303.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六)	115,093.21	1,018,771.5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七)	4,220,571.95	8,293,109.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74,257.11	-263,059,641.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八)	-86,902,689.56	-6,168,780.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28,432.45	-256,890,861.1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24,532.88	-82,768,690.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十五(三)	503,899.57	-174,122,170.32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28,514.93	-247,940,531.14
2、少数股东损益		9,199,917.52	-8,950,329.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81,740.44	-3,457,852.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8,620.17	-2,879,271.8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一)	-2,758,620.17	-2,879,271.8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四十一)	-2,082,961.41	-12,527,968.4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十一)	-675,658.76	9,648,696.6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120.27	-578,581.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046,692.01	-260,348,713.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69,894.76	-250,819,802.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76,797.25	-9,528,910.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三)	0.0077	-0.138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三)	0.0077	-0.13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7,814,882.96	2,900,221,347.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23,811.89	2,813,727.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53,609,096.76	129,654,77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647,791.61	3,032,689,84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825,110.64	1,989,451,890.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788,643.79	314,934,87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218,758.98	104,341,36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169,540,696.96	172,993,94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5,373,210.37	2,581,722,07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74,581.24	450,967,771.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6,192,258.71	322,585,953.9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341,161.19	21,906,739.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07,342.54	142,2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2,684,286.3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1,720,616.99	727,29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845,665.78	345,362,213.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63,075.46	34,312,90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4,017,500.00	962,274,356.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680,575.46	996,587,26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34,909.68	-651,225,05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3,7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3,7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96,581.07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30,620,000.00	2,6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66,581.07	6,38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570,826.00	318,705,1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58,343.04	21,630,589.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九)	8,945,784.04	29,502,57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74,953.08	369,838,349.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8,372.01	-363,453,34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156.46	4,675,988.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45,856.91	-559,034,63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316,721.00	1,034,351,36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十)	371,670,864.09	475,316,721.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焕子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期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8,393,994.17	-	1,978,393,994.17	-	5,405,808.64	-	135,194,188.96	-910,383,842.03	64,682,446.23	3,098,164,045.97	-	3,098,164,04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0,482.00	-	1,978,393,994.17	-	5,405,808.64	-	135,194,188.96	-910,383,842.03	64,682,446.23	3,098,164,045.97	-	3,098,164,04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27,042.74	-	-2,758,020.17	-	-	13,828,514.93	8,690,915.11	18,933,787.13	-	18,933,78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758,020.17	-	-	13,828,514.93	8,976,797.25	20,046,692.01	-	20,046,69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85,882.14	-285,882.14	-	-285,882.14
1. 股本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827,042.74	-	2,848,188.47	-	-	-	-	-	-	-827,042.7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5,890,482.00	-	1,977,566,951.43	-	2,647,788.47	-	135,194,188.96	-896,555,327.10	73,383,361.34	3,086,057,813.10	-	3,086,057,813.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柯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柯国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柯文琴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上期金额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82.00	-	-	1,974,277,771.92	-	8,286,080.46	-	135,194,186.96	-682,443,310.89		89,366,337.22	3,340,571,53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0,482.00	-	-	1,974,277,771.92	-	8,286,080.46	-	135,194,186.96	-682,443,310.89		89,366,337.22	3,340,571,537.67
三、本年年末余额	1,795,890,482.00	-	-	4,116,222.25	-	-2,879,271.82	-	-	-917,940,531.14		-24,703,910.99	-271,407,491.70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79,271.82			-917,940,531.14		-9,528,910.99	-280,348,713.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75,000.00	-15,17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890,482.00	-	-	1,978,362,994.17	-	5,406,808.64	-	135,194,186.96	-910,383,842.03		64,682,442.23	4,116,222.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柯国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柯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柯国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74,223,578.22	421,625,086.14	短期借款		28,135,012.3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5,503,029.04	190,082,652.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635,667.34	515,545.29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一)	1,577,519.04	25,656,589.64	应付票据		15,283,598.77	25,786,446.80
应收账款	(二)	1,002,811,747.26	1,131,625,421.18	应付账款		1,687,195,980.56	1,774,382,407.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301,978.84
预付款项	(三)	599,725.74	701,638.70	合同负债		102,932,596.14	52,737,923.58
其他应收款	(四)	627,963,271.30	860,032,537.39	应付职工薪酬		30,057,613.32	13,410,123.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14,954,342.21	18,169,310.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43,368.10	10,785,475.88
存货		53,167,896.36	56,647,497.84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977,261,355.87	1,198,456,642.2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116,790,809.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7,332,422.26	64,785,353.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9,992.63	52,462,607.49
其他流动资产		5,023,987.22	135,136,074.17	其他流动负债		84,407,280.73	101,729,043.37
流动资产合计		3,815,464,532.31	4,201,540,301.96	流动负债合计		1,970,995,452.13	2,050,280,862.2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231,401,272.76	43,965,243.81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	528,774,388.93	565,481,888.93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892,145.36	1,027,447.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98,489.29	61,470,829.4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18,257,333.25	42,161,154.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51,098,262.14	103,720,942.16	预计负债		2,316,708.12	2,993,662.03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1,013,138.01	1,148,96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51,592.99	1,548,342.58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7,951,259.19	287,951,259.19
使用权资产		2,244,778.83	4,891,631.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6,724,843.67	294,669,673.90
无形资产		4,673,530.15	6,130,197.38	负债合计		2,267,720,295.80	2,344,950,536.19
开发支出		1,040,262.56		股本		1,795,890,452.00	1,795,890,452.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20,364.14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858,547.54	327,597,623.40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468,577.85	332,312,218.96	资本公积		1,919,224,638.69	1,919,224,63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未分配利润		-574,749,597.84	-505,967,417.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815,443.30	1,487,752,094.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5,559,679.81	3,344,341,859.87
资产总计		5,543,279,975.61	5,689,292,396.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43,279,975.61	5,689,292,396.06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1,802,396,409.26	2,367,208,660.99
减：营业成本	(六)	1,681,827,908.50	2,142,969,305.59
税金及附加		11,383,399.87	14,002,532.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518,665.31	63,968,126.61
研发费用		58,190,273.80	73,603,638.80
财务费用		-16,772,848.08	-3,295,085.81
其中：利息费用		2,245,900.89	9,070,384.12
利息收入		19,381,282.01	12,528,394.40
加：其他收益		1,073,790.53	2,071,636.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8,221,134.96	-27,128,60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8,980.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22,326.48	-2,298,938.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67,455.63	-682,219.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32,852.95	-236,828,746.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887.45	24,79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334,082.18	-188,881,927.68
加：营业外收入		94,692.36	1,308,563.40
减：营业外支出		800,463.97	1,221,07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039,853.79	-188,794,440.28
减：所得税费用		-20,257,673.73	-34,697,997.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82,180.06	-154,096,443.0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82,180.06	-154,096,443.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782,180.06	-154,096,443.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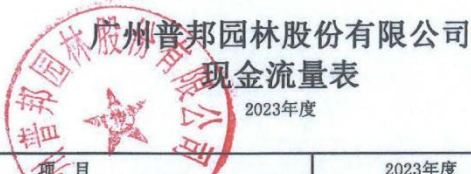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4,888,657.52	2,775,105,933.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2,827.98	2,813,727.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382,245.29	113,127,83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403,730.79	2,891,047,49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5,390,815.49	1,946,926,801.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338,367.90	287,919,52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27,813.76	101,990,09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467,196.33	126,123,60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824,193.48	2,462,960,02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79,537.31	428,087,47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1,252,854.91	179,595,166.3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635,824.54	14,267,21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73,542.54	52,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0,616.99	727,29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482,838.98	194,641,99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080,004.19	16,038,94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9,792,500.00	729,654,356.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272,504.19	745,693,30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89,665.21	-551,051,30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96,581.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	2,6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16,581.07	2,6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00,000.00	249,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3,362.72	8,895,64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9,300.04	7,511,00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2,662.76	266,106,64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6,081.69	-263,446,64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926,209.59	-386,410,47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088,742.83	796,499,21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162,533.24	410,088,742.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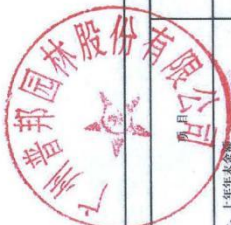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89	-	-	-	135,194,186.96	-505,887,417.78	3,344,341,85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89	-	-	-	135,194,186.96	-505,887,417.78	3,344,341,85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89	-	-	-	135,194,186.96	-574,746,597.84	3,275,559,679.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	1,919,224,638.69	-	-	-	3,498,438,30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0,452.00	-	1,919,224,638.69	-	-	-	3,498,438,30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54,096,44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096,44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	1,919,224,638.69	-	-	-	3,244,341,859.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55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平威
Full name: 平威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2-16
Date of birth: 1988-02-16
工作单位: 中惠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中惠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8319880216213X
Identity card No.: 4210831988021621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平威 110001684789

证书编号: 110001684789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84789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22 年 8 月换发





姓名	朱焕坛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3-07-18
工作单位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15221993071857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焕坛 110001680237

证书编号: 1100016802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审计报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5S01240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_zx_cpa@163.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0ASRJ7B6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5S01240 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邦股份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普邦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一) 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一)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六)。2024年普邦股份营业收入1,988,616,689.91元,较上年同期1,830,581,837.39元增加8.63%。收入主要来自工程合同,工程合同按已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履约进度并确认收入,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履约进度的确认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普邦股份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履约进度计算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抽取重大工程合同样本,检查合同关键条款、工程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明细及预算总成本编制,检查实际工程成本,复核工程合同的变更,评估其调整金额;复核工程履约进度确认单,并抽取样本对项目合同金额、累计收款、履约进度进行函证;

(3) 对本期结算的工程收入核查其结算资料,复核其入账金额;

(4)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前后两期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工程项目毛利率与整体毛利率比较等分析程序;

(5)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核查客户的存在性与独立性;

(6) 检查主要客户结算单等关键审计证据,核实公司收入确认的金额、确认期间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7) 我们抽取了部分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盘点，并随机抽取部分工程项目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二)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十二）、（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及（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普邦股份应收账款余额1,288,774,811.83元，坏账准备余额485,187,969.20元；合同资产原值1,001,496,999.11元，减值准备余额174,608,228.02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重大且坏账（减值）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和测试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了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3)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4) 对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原值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对于账龄时间长的应收账款，我们还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账龄时间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四、其他信息

普邦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普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普邦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普邦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普邦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普邦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普邦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平威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焕坛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一)	583,573,118.07	581,549,533.24	短期借款	(二十二)	17,169,490.64	28,135,01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495,028,682.46	443,121,228.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三)	2,082,348.54	635,667.34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三)	1,685,600.00	1,951,319.04	应付票据	(二十四)	-	15,283,598.77
应收账款	(四)	803,586,842.63	1,013,023,190.58	应付账款	(二十五)	1,807,876,752.09	1,876,284,776.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	1,380,338.00	1,107,298.09	合同负债	(二十六)	128,095,328.45	89,323,828.63
其他应收款	(六)	45,149,425.80	43,992,470.37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七)	58,141,250.98	30,864,866.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二十八)	27,336,917.12	32,824,239.06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九)	8,921,878.76	7,186,754.66
存货	(七)	151,402,119.80	213,457,277.17	其中：应付利息		730,568.15	
合同资产	(八)	826,888,771.09	969,499,396.7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九)	455,789,691.60	331,980,80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	29,228,535.79	20,361,370.81
其他流动资产	(十)	96,256,864.65	33,344,366.91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一)	93,902,905.40	106,794,615.94
流动资产合计		3,460,739,451.80	3,633,026,886.75	流动负债合计		2,172,755,407.77	2,207,694,730.3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三十二)	197,646,224.92	217,811,483.36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十一)	617,976,104.71	786,366,097.91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14,575,803.93	37,376,002.18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三十三)	3,771,283.55	4,938,111.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三)	491,403.71	36,998,489.29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	37,397,222.98	18,257,333.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十五)	131,389,285.09	181,623,863.74	预计负债	(三十四)	23,097,254.12	2,316,708.12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三十五)	911,445.65	1,013,13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6,460,709.38	4,554,192.31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十六)	6,751,596.44	7,931,003.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886,917.62	230,633,633.43
无形资产	(十七)	9,185,125.98	9,627,343.51	负债合计		2,404,642,325.39	2,438,328,363.74
开发支出	(十八)	3,179,801.05	1,040,262.56	股本	(三十六)	1,723,348,902.00	1,795,890,452.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十九)	1,154,796.76	2,028,733.28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323,745,811.34	350,964,888.13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一)	318,894,259.76	461,185,472.57	资本公积	(三十七)	1,949,674,564.89	1,977,566,95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八)	4,916,846.69	2,648,188.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九)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未分配利润	(四十)	-1,366,978,427.92	-896,555,327.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6,156,072.62	3,014,744,451.78
				少数股东权益		74,682,265.51	73,353,36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4,741,211.75	1,893,399,290.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838,338.16	3,088,097,813.10
资产总计		4,925,480,663.55	5,526,426,17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25,480,663.55	5,526,426,176.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淑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十一)	1,988,616,689.91	1,830,581,837.39
减：营业成本	(四十一)	1,837,445,970.39	1,658,109,663.52
税金及附加	(四十二)	11,876,738.74	11,869,734.28
销售费用	(四十三)	1,999,213.46	3,111,741.25
管理费用	(四十四)	69,590,833.31	84,436,564.04
研发费用	(四十五)	62,250,793.66	58,190,273.80
财务费用	(四十六)	-9,631,531.64	-9,810,182.34
其中：利息费用	(四十六)	9,917,403.39	14,094,839.49
利息收入	(四十六)	19,655,610.76	22,871,138.70
加：其他收益	(四十七)	595,476.42	1,554,251.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6,170,039.52	1,852,03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十八)	-18,409,036.01	-13,452,793.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30,073,124.46	-15,348,521.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248,891,810.56	-49,124,993.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178,532,086.01	-23,514,033.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6,863.03	138,437.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435,653,696.13	-59,768,778.3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三)	218,842.21	115,093.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四)	4,143,794.53	4,220,571.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9,578,648.45	-63,874,257.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五)	30,282,477.15	-86,902,689.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861,125.60	23,028,432.4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861,125.60	22,524,532.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十六(三)		503,899.57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423,100.82	13,828,514.93
2、少数股东损益		561,975.22	9,199,917.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5,587.20	-2,981,740.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8,658.22	-2,758,620.1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八)	2,268,658.22	-2,758,620.1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三十八)	-539,723.18	-2,082,961.4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三十八)	2,808,381.40	-675,658.7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928.98	-223,120.27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7,525,538.40	20,046,69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8,154,442.60	11,069,894.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8,904.20	8,976,797.2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三)	-0.2685	0.00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三)	-0.2685	0.00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少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3,351,524.74	2,287,814,88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5,046.91	2,223,811.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136,682,303.12	53,609,09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978,874.77	2,343,647,79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8,571,121.62	1,767,825,110.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588,284.88	241,788,64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95,866.83	86,218,75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111,487,430.22	169,540,69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2,042,703.55	2,265,373,21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36,171.22	78,274,58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4,955,250.00	766,192,258.7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505,048.76	12,341,16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404,071.35	27,907,34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169,099.00	112,684,286.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5,000,000.00	1,720,61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033,469.11	920,845,66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07,809.49	89,663,07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4,742,923.55	984,01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950,733.04	1,073,680,57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82,736.07	-152,834,90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90,527.88	28,596,581.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350,000.00	30,6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40,527.88	59,966,581.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35,441.82	67,570,82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41,000.28	12,358,343.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100,307,884.91	8,945,78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84,327.01	88,874,95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43,799.13	-28,908,37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738.39	-177,15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265,846.55	-103,645,85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670,864.09	475,316,72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七)	509,936,710.64	371,670,864.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同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焕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目	上年同册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00	-	1,978,393,994.17	-	5,105,808.64	-	135,194,186.96	-910,383,842.03	64,682,446.23	3,089,054,04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5,890,452.00	-	1,978,393,994.17	-	5,105,808.64	-	135,194,186.96	-910,383,842.03	64,682,446.23	3,089,054,04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7,042.74		-2,758,620.17			13,828,514.93	8,950,915.11	18,933,76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8,620.17			13,828,514.93	8,976,797.25	20,046,69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5,882.14	-285,882.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5,882.14	-285,882.1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27,042.74							-827,042.74	
四、本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	1,977,566,951.43	-	2,648,188.47	-	135,194,186.96	-896,555,327.10	73,633,361.34	3,088,057,813.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柳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文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七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七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21,532,750.15	474,223,578.22	短期借款		17,169,490.64	28,135,01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6,691,142.97	415,503,029.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82,348.54	635,667.34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一)	1,685,600.00	1,577,519.04	应付票据			15,283,598.77
应收账款	(二)	782,930,889.28	1,002,811,747.26	应付账款		1,590,072,858.27	1,687,195,980.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三)	977,030.07	599,725.74	合同负债		141,626,287.36	102,932,596.14
其他应收款	(四)	650,231,471.44	627,963,271.30	应付职工薪酬		57,451,206.46	30,057,613.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9,795,051.70	14,954,342.2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35,677.60	6,143,368.10
存货		47,037,773.24	53,167,896.36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825,425,660.56	977,261,355.8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1,284,424.95	257,332,422.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8,863.91	1,249,992.63
其他流动资产		24,163,116.68	5,023,987.22	其他流动负债		73,175,605.21	84,407,280.73
流动资产合计		3,681,959,859.34	3,815,464,532.31	流动负债合计		1,900,427,389.69	1,970,995,452.1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75,526,626.67	231,401,272.76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	531,978,759.56	528,774,388.93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245,589.37	892,145.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1,403.71	36,998,489.29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37,397,222.98	18,257,333.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19,957,246.89	151,098,262.14	预计负债		23,097,254.12	2,316,708.12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911,445.65	1,013,13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72,608.34	4,551,592.99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2,951,259.19	287,951,259.19
使用权资产		1,278,264.06	2,244,778.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578,156.67	296,724,843.67
无形资产		4,360,542.54	4,673,530.15	负债合计		2,224,005,546.36	2,267,720,295.80
开发支出		3,179,801.05	1,040,262.56	股本		1,723,348,902.00	1,795,890,452.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140,430.20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688,991.72	350,858,547.54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862,130.69	402,468,577.85	资本公积		1,892,385,540.85	1,919,224,63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94,186.96	135,194,186.96
				未分配利润		-933,112,896.76	-574,749,59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861,420.07	1,727,815,443.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7,815,733.05	3,275,559,679.81
资产总计		5,041,821,279.41	5,543,279,97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1,821,279.41	5,543,279,975.6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1,929,232,100.50	1,802,396,409.26
减：营业成本	(六)	1,741,852,374.98	1,681,827,908.50
税金及附加		11,458,558.99	11,383,399.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7,329,947.67	68,518,665.31
研发费用		62,250,793.66	58,190,273.80
财务费用		-14,613,828.23	-16,772,848.08
其中：利息费用		2,381,470.53	2,245,900.89
利息收入		17,080,822.16	19,381,282.01
加：其他收益		583,236.72	1,073,790.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9,896,985.35	-8,221,13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	-405,852.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02,861.48	-15,822,326.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774,094.85	-49,267,455.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682,445.81	-15,432,852.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63.03	86,887.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626,360.37	-88,334,082.18
加：营业外收入		218,823.03	94,692.36
减：营业外支出		965,190.41	800,463.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372,727.75	-89,039,853.79
减：所得税费用		28,990,571.17	-20,257,673.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363,298.92	-68,782,180.0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363,298.92	-68,782,180.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8,363,298.92	-68,782,180.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习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淑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8,173,152.57	2,224,888,657.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5,046.91	2,132,827.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261,578.25	348,382,24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3,379,777.73	2,575,403,73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7,142,539.06	1,725,390,815.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261,018.60	233,338,36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196,431.97	83,627,813.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65,302.37	465,467,19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365,292.00	2,507,824,1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14,485.73	67,579,53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112,686.52	801,252,854.9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351,243.89	10,635,824.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404,071.35	27,873,54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720,61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868,001.76	841,482,838.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09,331.56	88,080,00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7,896,387.05	889,79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805,718.61	978,272,50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62,283.15	-136,789,665.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90,527.88	28,596,581.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6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40,527.88	29,216,581.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8,978.80	1,693,36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26,452.91	3,739,30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55,431.71	53,932,66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14,903.83	-24,716,081.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61,865.05	-93,926,20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162,533.24	410,088,74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624,398.29	316,162,533.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永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574,749,597.84	3,275,559,87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574,749,597.84	3,275,559,87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511,550.00	-	-	-	-26,839,097.84	-	-	-	-	-358,383,298.92	-457,743,94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511,550.00	-	-	-	-26,839,097.84	-	-	-	-	-358,383,298.92	-457,743,946.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511,550.00	-	-	-	-26,839,097.84	-	-	-	-	-358,383,298.92	-457,743,946.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3,378,902.00	-	-	-	1,892,385,540.85	-	-	-	135,194,186.96	-933,112,896.76	2,817,815,733.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文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						上年同期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505,967,417.78	3,344,341,859.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505,967,417.78	3,344,341,85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68,782,180.06	-68,782,18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8,782,180.06	-68,782,18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份支付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890,452.00	-	-	-	1,919,224,638.69	-	-	-	135,194,186.96	-574,749,597.84	3,275,559,679.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柳卫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淑娟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出资额 269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28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平威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02-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_____
 4210831988021621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证书编号: 1100016847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2 年 8 月 换发


2022 年 9 月 21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朱婉廷
Full name: 朱婉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3-07-18
Date of birth: 1993-07-18
工作单位: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1522199307185716
Identity card No.: 4415221993071857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680237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680237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y 03 /m 24 /d

2022 y 9 /m /d



2、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

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概况	竣工时间	证明材料所在 资信标文件 页码
1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	/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4 年 2 月 5 日	P84-99
2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	1962.35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5 年 12 月 18 日	P100-117
3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3 年 3 月 27 日	P118-134
4	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项目	1101.00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4 年 6 月 28 日	P135-142
5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28632.65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021 年 8 月 16 日	P143-154

证明材料：

（1）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或完工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合同金额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建设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

注：（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取前 5 项。

不可公开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2）3号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2月10日

业主单位（全称）：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全称）：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各方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
2. 工程地点：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北侧
3. 工程规模：总景观面积 131588 m²，其中建设用地红线内景观面积 64302 m²，包含建筑内部的首层庭院、二、三、五层平台，建筑外部的东入口庭院及东西南北出入口；规划用地红线内景观面积 15600 m²，在建设用地红线内基础上增加西侧红棉迎宾；红线外景观面积 51656 m²，包含学岗路景观、齐富路景观、白云隧道上盖景观、云城东路隧道上盖景观、北侧山林荟萃。

第二条 定义及解释

1. 工程：指承包人为完成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所进行的图纸优化设计、材料供应、施工、验收检测以及所有相关的服务工作。
2. 业主单位：指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在合同中约定，承担工程款支付义务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是项目投资建设单位。
3. 发包人：指受业主单位委托，代业主单位履行除支付工程款以外的建设单位职责，并被授予项目发包权利，与业主单位、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4. 承包人：是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5. 合同各方：指业主单位、发包人与承包人。
6. 施工总承包单位（亦称为总承包人或总承包单位）：指承包建筑安装工程，并对专业工程进行总包管理的施工单位。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 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本工程设计单位为华南理工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	园建绿化施工单位	总承包单位/其它专业单位
	附件、土方工程等。 从园林绿化排水点至就近的红线范围内检查井或雨水口（不包括检查井或雨水口）间的挖填土方、管道敷设等；原有的管井、水表、消防栓等市政设施的迁改、抬升等，完工后负责对应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等相关手续。	永久供水单位： 从市政水表（含水表、阀门等）至与市政管道接驳的所有内容。
	排水：园建绿化区的从各排水点至总承包施工的室外排水管网的检查井、雨水口及管道等。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管道及其附件、排水口、地漏、检修井、检查井、雨水井、井盖及土方工程。 屋面、楼面园林及泳池的排水管、地漏、线性排水沟及检修口、截水沟等。 从园林绿化排水点至就近的红线范围内检查井或雨水口（不包括检查井或雨水口）间的挖填土方、管道等；原有的管井、水表、消防栓的迁改、抬升等，完工后负责对应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等相关手续。	排水工程至第一个市政排水井的所有施工（包括隔油池、化粪池的套管及隔油池设备）。 室外化粪池、隔油池建筑结构施工。
	电气： 从园林照明动力总箱（不含箱）出线至园林动力照明末端的整个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动力、照明、水景系统及预留其他小品、标志标识用电等工作内容。 范围内原有路灯拆除、迁改，原有管井的迁改、抬升等工作内容，完工后负责对应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等相关手续。	总承包单位： 其他专业单位负责的区域（园林景观）不包括总配电箱（包含该箱）之后的出线及末端。
泛光	泛光： 包含首层、裙楼二层、裙楼三层、内庭院景观照明，园路、水景、绿化照明等，从室内泛光照明动力配电箱和泛光照明控制室至末端包含但不限于：电线、电缆、配管、泛光照明灯具等。	总承包单位范围： 建筑外立面的夜景照明设计。由一栋主楼和周边外围四栋裙楼组成。 从室内泛光照明照明动力配电箱和泛光照明控制室至末端包含但不限于：电线、电缆、配管、桥架、泛光照明灯具、泛光照明控制主机、分控器、控制系统及末端模块等

第六条 合同价款、支付、变更和结算

1. 合同价款：

按承包范围和内容，本工程暂定含税合同价款 _____ 元；写：人民币
暂定不含税合同价款为 _____ 元。

，增值税税率为9%)。报价明细详见合同附件十二报价书。其中：

- 1)分部分项工程；
- 2)措施项目费用；
- 3)其他项目费为；

备注：本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的，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承包人应当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合同价款计价方式如下：

2.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采用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

2.1.1 暂定（不含税）主材价材料是指竞价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竞价邀请人给出暂定或暂估价格的材料，竞价人报价时按照暂定价计入报价中，且竞价邀请人有权按照约定选择相应的方式来采购和结算的材料。

本工程暂定（不含税）主材价材料为名贵苗木或对品质要求较高的造型苗木，竞价人采购前应组织竞价邀请人相关部门现场考察确定品质及效果，满足设计要求后再审定价格。（看样定版审价流程详见附件十七具体描述）

暂定（不含税）主材价材料为货到工地价，包括卸车并搬至指定仓库或指定地点的费用；无论何种采购和结算方式，主材损耗包括在综合单价中，损耗率在综合单价分析中表示，并要求损耗率不能大于“定额”规定；

暂定（不含税）主材价材料项目在最终定价后，综合单价调整公式如下：按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材料暂定价”与实际采购价之差计算材料差价，计取税金后按下列公式调整该项目的清单单价：

$$C_n = C_o + (M_n - M_o) \cdot H$$

C_n 表示调整后的清单单价

C_o 表示原清单单价

M_n 表示材料实际采购单价

M_o 表示材料暂定价

H 表示材料消耗量

2.2. 措施项目费为总价包干费用，不因任何原因引起的变更、新增工作及工程量变化而

业主单位：(公章)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公章)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石沙路石井工业 区三横路7号106单元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 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RT62H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0971	账号：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510000	邮政编码：511458
承包人：(公章)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 16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101 2812 2971 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朱健超	
经办人：陈嘉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杨箕支行	
账号：3602840419100362168	
邮政编码：51066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一园林绿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	建筑面积	131588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景观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园林绿化)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有炜
副组长	林宗俞、张振辉、邓鹏
组员	胡艺枫、吴婵霞、丘俏静、汪洋、刘瑰、刘洋、麦子睿、郑咏、李志昌、杨石泉、陈成谦、欧建聪、徐家欣、周文龙、梁艺怡、林宪詠、赵笑寒、史梦霞、侯雯琪、冯思瀚、刘勇丽、吴宇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园林绿化工程	胡艺枫	刘瑰、刘洋、林宪詠、梁艺怡、杨石泉、欧建聪、谭海龙、林梓辉、谭构青、蔡庆生、温少强、曾智龙
工程质控资料	吴婵霞	丘俏静、胡晓鑫、陈科良、宋永兴、麦颖欣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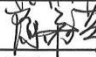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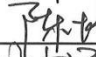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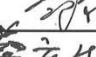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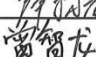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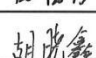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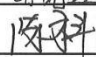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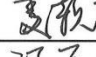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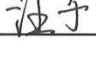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林宗俞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54	汪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55	刘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56	刘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57	冯思瀚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咨询		
58	刘勇丽	广东飞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59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0	张振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1	麦子睿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	中级工程师	
62	郑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	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	
63	李志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方案负责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64	杨石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景观机电负责	给排水设计研究高级工程师	
65	陈成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66	欧建聪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现场负责	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	
67	徐家欣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化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	
68	周文龙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69	梁艺怡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0	林宪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化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1	赵笑寒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化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2	史梦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3	王宇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74	曾宏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75	朱健超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		
76	邓鹏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77	谭海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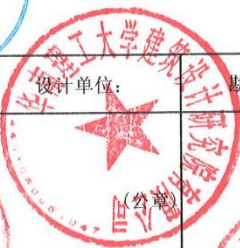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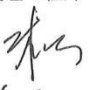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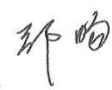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8	林梓辉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79	陈嘉莉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片区负责人		
80	陈炜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总监		
81	温少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绿化总监		
82	黄隆坤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绿化主管		
83	蔡庆生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4	谭构青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5	曾智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6	胡晓鑫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总监		
87	陈科良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88	宋永兴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89	麦颖欣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90	汪子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各相关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现场及工程质保资料检查，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2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5日


 GD-E1-914/6



说明函

致：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二期园林绿化工程属于保密项目，根据相关保密规定，其详细造价信息目前仍处于保密期，无法披露。因此，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暂不提供此项造价证明资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scec-ht2-202506210601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

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

园林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

签约时间： 2025 年 6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总承包人（下称“承包人”）、分包人（下称“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信息

1.1 法定代表人：杨国龙（姓名）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填写营业执照上的企业类型）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否 是否免交履约保证金：是

1.2 资质证书编号：D244169667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4年01月25日至2028年12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85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05月30日至2026年05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2.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园林深化设计、园建、绿化、水电安装、景观、收边收口、海绵城市等（如有）其中：

A) 园林景观设计工作，仅限于假山深化设计施工图，并相应提供CAD电子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整体景观主体及相关意象之确定、景观彩色概念总平面图、场地分析、交通和标高分析图、焦点景观意象图片、初步植栽构想、确立景观设计之原则及基本策略、总平面图、硬质景观详图（包括各园林小品的立面图/剖面图）、景观配置指引图及其定位图、标高设计图、局部的平面图和剖面图、场地景观部分的排水及人工灌溉图、灯具照明图及照明灯具选择、物料图、乔木种植图（含苗木表）、植物种植设计说明和提供一套A2设计文本及一套相应的CAD电子文件。（根据实际情况筛减）

B) 园建：小土石方工程（含造型、屋顶铺装施工）、回填工程、园建工程、景观装饰、伸缩门、室外墙基围挡护栏、保健康体（如有）、地面铺装、道路沥青、电气及给排水工程管道预留等工作内容。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C) 室外景观：①电施工范围为除室外弱电工程以外的所有景观电气工程；②给排水施

工范围为除室外消防用水的其他一切园林景观用水；③室外泛光照明；④景观水景等；

D) 绿化：绿植选样（包含绿植考察）、种植、养护、措施（树木支撑架，松耕施肥、整地除草、修剪剥芽；防病除害；树桩绑扎、加土扶正、清除枯枝、环境清理、灌溉排水、防寒防暑等）；

E) 其他：室外所有硬质铺装、景观小品、雕塑、LOGO、乙供材料检测等；

F) 海绵城市工程。

G) 绿化养护期为 1 年（养护期：从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次日开始起算，如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时间比本项目绿化完工时间晚 2 个月，则属于超期养护情形，相应计算超期养护费用；养护期水电费由承包人承担）。园建及水电安装保修期 2 年（自本标段项目完工验收之日起算保修期）。

H) 此处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与工作内容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投标人应参阅招标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包括图纸、投标须知、协议条款、往来函件、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投标答疑文件等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内容以及为完成工程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

I) 品牌要求：根据项目品牌要求而定。

其他：配合承包人提供园林样板（不含异地样板）材料；项目提前进行园林样板层（不含异地样板）施工并经（例：监理单位、发包人等）单位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大面积园林施工，样板施工（不含异地样板）、调整和返工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范围内，不单独另行计取。

2.3.1 包括承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3.2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2.3.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 20%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人式及合同价款

3.1 承包人式：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总价包干合同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3.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贰万叁仟肆佰柒拾柒元玖角玖分**

（RMB19623477.99）。

(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万零叁仟壹佰玖拾元捌角贰分(RMB18003190.82));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贰佰捌拾柒元壹角柒分(RMB1620287.17);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零陆拾叁元捌角贰分(RMB360063.82)。

本合同协议书第四条结算方式为总价合同的,则本条所述合同价款非暂定价。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4.1本合同采取以下勾选项作为结算方式:

4.1A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4.1.1A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2%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垃圾清运(运放至指定堆放点)、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防雷接地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4.1.2A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仅限于假山深化)、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乙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量、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

4.1.3A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按不含税价不变的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不含税价与调整后的税率确定。

4.1.4A施工水电费:

自行分包: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甲指分包: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4.1.5A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4.1.6A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协议书附件,若清单计价表中单项的实际结算工程量超过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工程量,超出部分工程量 \leq 清单工程量的10%,则按原清单单价执行;若超出部分工程量 $>$ 清单工程量的10%,则承包人有权对超出部分工程量的综合单价依据市场进行重新认价。

4.1B 总价合同

4.1.1B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总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基于招标图纸、合约界面、招标过程答疑澄清文件总价包干,其中包含*%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

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4.1.2B 总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减）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价款不得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承包金额（如算术上或数量上）的错误所导致的风险均由分包人承担并视为已被双方接受。增值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

4.1.3B 合同总价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4.1.4B 合同总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4.1.5B 分包人按合同图纸、设计要求及技术规范进行图纸深化设计，深化设计的规格及标准必须遵守或高于原合同图纸设计标准，未经承包人及本项目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变更原有设计，且二次深化设计方案必须经承包人、原设计人及本项目发包人共同确认后方的实施。依据深化图纸所施工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一切因深化设计所进行的调整，包括尺寸、大小、施工工艺变更等均不作为调价或补偿依据，分包人不得以此提出索赔。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需要，如满足项目工程质量、可靠性或改善可施工性等原因调整修改由分包人负责完成的设计文件（含分包人的图纸）的情况下，不属于工程变更，分包人须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费用，合同价款不会因此作出调整。

4.1.6B 分包人根据承包人所发招标图纸和招标文件要求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经承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内容。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仅供分包人投标报价时参考，分包人填报的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包括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的项目

说明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作任何调整。

4.1.7B 分包人可在投标时内向承包人提交工程量清单偏差表，经双方核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承包人与分包人共同确认的工程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即为本合同固定总价。如分包人在投标时未提出工程量清单有偏差，视为分包人完全认可承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内所有的工程内容和招标工程量清单，即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的合价，以后施工过程中和工程结算中均不再做任何调整。分包人未填报单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4.1C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4.1.1C 结算方式：_____

4.1.2C 合同内容：_____

4.2 接口界面划分

序号	各专业接口责任划分			
一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机电安装单位	备注
1	强电	电气工程（灌溉系统、充电桩系统相关线路）	施工至园林景观总配电箱上端口（包含总配电箱及电气元件）	
2	雨水	1.负责景观水景、排水沟、雨篦子至第一个雨水井的施工（不含雨水井和雨水主管） 2.负责与海绵城市有关的所有施工内容（含蓄水模块、雨水盲管等）。	1.负责雨水井及雨水主管施工至市政雨水接驳点（含市政雨水接驳）；	
3	给排水	1.室外用水接驳点至园林用水末端；	1.提供室外用水接驳点（含闸阀、闸阀井、水表组）； 2.如果室外用水接驳点由室内蓄水池接至室外，由机电安装单位负责穿墙套管预留及封堵，	
		1.后续管道及末端（雨水口）均由园林市政单位接驳施工。	1.建筑物排水管自预留出室外 1.5 米；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挖土、安装管道及回填；	
4	消防	1.负责硬质铺装区域和非硬质铺装区域消防栓周边收口（包含硬质铺装区域阀门井盖板收口）。 2.配合消防系统安装。	室外消防系统工程施工。	
5	管网、燃气	配合室外管网燃气施工	室外管网燃气施工	
二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精装工程	
1	精装	1.完成园林园建图纸工程内容	1.完成精装图纸工程内容	

		2.园林与精装的交界处的收边收口, 封堵抹面由园林单位完成	
		3.园林与精装图纸界面处, 门槛石(或以隔墙为界限)以外的地面铺装	2.门槛石以内(包含门槛石)地面铺装
三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土方工程
1	土方	1. ±30cm 以内的土方平整(综合在总价中考虑) 2. 地下室顶板大体积的土方工程由土方单位完成后, 土方单位回填土方至园林平均标高正负 30cm 内移交给园林单位。土方单位对园林单位进行工作面移交, 移交并多方(承包人、监理、园林、土方单位)签字确认后的土方工程均由园林单位负责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地形修坡、树池土方回填及其它零星土方工程等);	1. 负责场地内土方回填至场地图纸要求的标高(±30cm 以内), 夯实度达到 94%。 2. 不含种植土回填
四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疏水板单位
1	疏水板	/	1. 负责地下室顶板、种植土屋面的疏水板及土工布或无纺布施工
五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标识标牌工程
1	标识标牌	1、提醒标识标牌单位提前预埋, 避免二次开孔破除等。	负责标识工程施工。
六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弱电智能化工程
1	弱电智能化	1. 硬质铺装区域智能化施工收边收口(包含硬质铺装区域手孔井盖板收口)。	室外弱电智能化系统施工。
2	监控	2. 负责硬质铺装区域和非硬质铺装区域监控立杆收边收口。	监控系统施工。
3	背景音响	3. 负责硬质铺装区域和非硬质铺装区域背景音响收边收口。	背景音响系统施工。
七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栏杆工程
1	栏杆	1. 室外栏杆由景观园林单位负责。	1. 室内栏杆由门窗单位负责。
八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道路工程
1	道路	1. 除沥青道路外的人行道、车行道;	1. 室外沥青道路由道路单位负责。 2. 沥青道路两侧路缘石及开孔由道路单位负责。 3. 沥青道路管道预埋, 由道路单位负责, 路边外出一米为界
九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运动场及设施工程
1	运动场及设施	/	1. 运动场(足球场、跑道、篮球场、网球场等)基础

			至面层施工 2. 负责运动设施的采购及安装, 如篮球架、足球架等 3. 运动场围网采购安装、划线	
十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泛光照明单位	
1	泛光照明	/	景观照明 (包括配电箱、灯具、开关、电线电缆、保护套管、过线井、接地保护等)	
十一	接口内容	园林单位	其他专业工程	
1	其他专业	1. 车行/人行道路 (基层、面层等);	1 人防疏散口混凝土结构由劳务单位施工;	
2		2. 地界围篱、附属构筑物及小品、景观挡土墙饰面工程;	2 景观配电箱的前端电缆、管线由机电单位负责;	
3		3. 与主体结构相连的室外台阶, 结构及粗装修部分、面层及台阶栏杆由景观单位施工;	5 车库坡道截水沟结构及盖板由劳务单位负责。	
4		4. 负责室外围墙结构及围栏施工;	6 地下室坡道的交界面为坡顶的排水沟, 排水沟及管线由劳务单位负责施工, 汽车坡道顶截水沟结构及盖板由劳务单位负责。	
5		5. 室外给水排水工程: 完成图纸中所含绿化灌溉给水系统、室外排水、雨水篦子、装饰井盖的供应、安装及调试。	8 室外机电机房、风井、采光井、车道挡墙等劳务单位负责实施。	
6		6. 电气工程 (灌溉系统、充电桩系统)	屋面基层处理由劳务完成;	
7		7. 海绵城市土建 (包括挡墙及套管的预埋);		
8		8. 种植土回填 (包括种植土更换、营养土及其他工程);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 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 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下方计量规范执行: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

《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8)》;

《房屋建设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
国家及本省、市有关建筑工程造价管理的政策文件。

五、工期

5.1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5 年 5 月 1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5.2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完工；

5.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3 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并考虑连续 8 小时以内的停水或停电、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人工与材料市场变化、恶劣天气(除政府有明文规定必须予以停工的除外)、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

5.4 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由承包人、分包人共同确认后执行。

5.5 若因为分包人自身问题导致工期滞后，分包人应配合承包人的进度要求，自行考虑赶工的措施，分包人须在报价中考虑，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6.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的评选要求。

6.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奖的评选要求。

七、施工方案要求

7.1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 3 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7.2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7.3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八、承诺

8.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8.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8.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

8.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8.6 分包人承诺，根据承包人要求积极配合应用信息化平台办理各项业务，并对业务操作和数据确认承担自身责任，如分包人不配合使用信息化平台，视为分包人放弃相关权利。

8.7 分包人承诺在现场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对其他单位所施工的成品进行破坏、污染，若因分包人原因发生污染，分包人需立即处理，若分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自行处理，在承包人发现或收到其他单位举证并确认事实后，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对分包人进行罚款，具体金额为其他单位处理污染处、损坏处的修补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成品若发生了污染或损坏，分包人应举证证明非自身原因所致，分包人无法举证的应无偿完成修复，不完成修复的承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对分包人进行罚款，具体金额为其他单位处理污染处、损坏处的修补费。

8.8 分包人承诺积极配合承包人对施工末期收尾、修补等工作的安排，分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于 48 小时内赶赴施工现场，若分包人未到达现场及时开展相关工作，承包人有权自行组织代工，所造成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8.9 分包人承诺现场所用的材质、规格尺寸、品牌、质量等均按照经承包人确认的样品标准执行，若出现“货不对板”导致的返工及修补由分包人承担，情节严重的，承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发包，若另行发包的合同价高出本合同价，除高出本合同价的部分由分包人承担外，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其他所有费用和损失，且分包还应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8.10 分包人承诺在施工电梯拆除后、永久电梯提前使用阶段按要求履行永久电梯保护措施，并按承包人要求分摊永久电梯看守管理人员人工费及正常维修费用。

九、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9.1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 (3) 招标过程的重要函件（如有）
- (4) 投标报价书（定标前对价格的最终确认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工程量计算规则
- (8)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其他合同附件;
- (10) 合同履行过程中, 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9.2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 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 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 以生效时间在后的为准。当双方对合同文件内容理解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 应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分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 应先以承包人方意见为准执行, 事后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十、合同效力

10.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加盖有效公司印章(公章或合同章)或经授权的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 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10.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 承包人执叁份, 分包人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为盖章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此页无正文，为《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标段一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协议书》的签字盖章页

承包人（盖章）：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支行五羊分行

帐 号：7445310182600002482

帐 号：200382280310001

第四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图纸和工程建设标准

2.1 适用工程建设标准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一次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2.2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出施工技术要求的时间：以项目通知为准。分包人向承包人提出相应施工工艺要求的时间：以项目通知为准。

2.3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以项目通知为准；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2.6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杨立，电话：13627208059，其职责权限详见附件《授权委托书》。有权处理其权限范围内的所有联系函、会议纪要、进度计划等非涉及经济往来的文件资料；而涉及经济往来的签证结算、资金支付等，除授权书明示授予的权限外，需经项目经理签字后尚须报承包人审批后方具备法律效力，其他任何人员的签字均无效；违反承包人管理制度及超出项目经理授权范围的签字均无效。

承包人有权随时变更项目经理及权限，并将相关文件送达分包人。承包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送达视为已送达分包人：

(1) 分包人有权授权人蔡碧玉 440882199408231824（姓名及身份证号）签收；

(2) 邮件寄送到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联合街道木棉街 11 巷 2 号（地址）18819164587（联系方式）；

(3) 电子邮箱发送到 3067116700@qq.com。

5.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蔡永茂，身份证号码 44092219760316425X 电话：18620073683，安全考核证书 与粤建安 B(2008)0010111，有效期限 2026-10-31，其职责权限为有权以分包人的名义全权处理分包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洽商、合同签订、履行、变更、结算、争议处理等一切事务。分包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送达视为已送达承包人：

(1) 承包人有权授权人 杨立 420115198907154070（姓名及身份证号）签收；

(2) 邮件寄送到 广州市黄埔区广东省委党校新校区(广东行政学员)项目建设指挥部（地

址) 13627208059 (联系方式) ;

(3) 电子邮箱发送到 z.js.jswdxxm@163.com。

6. 承包人的工作

6.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时间: 以项目通知为准。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 以项目通知为准; 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的时间: 以项目通知为准。

(3) 承包人为本分包工程的实施提供的机械设备和(或)其他设施(如有时), 及费用承担: 承包人仅提供现场已有机械设备,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

7. 分包人的工作

7.1 分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分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七 天内向项目经理提交分包工程总体进度计划,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年度、季度、月度、周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时间为: 按承包人要求提交。

(2) 已竣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属分包人承包范围, 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不另行计费。

(3) 分包人需向承包人提供: / 。

(4) 双方约定分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

① 分包人在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时, 应及时以书面通知承包人, 并由承包人与设计及有关单位进行变更。图纸、设计文件及相关的修改说明等有矛盾的地方, 以承包人的最终书面解释、确认为准。分包人不得擅自变更设计方案, 否则, 视为违约, 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② 分包人按承包人施工管理标准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 进场构件应堆放整齐, 保证道路及消防通道畅通, 工地应配置足够的安全防火设备, 动工前应做好申报工作, 按规范做好用电线路及设备、器具的拉设、防护和接地。

③ 分包单位应按相关规范、当地档案馆及承包人的要求编制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技术资料, 并与工程进度同步。施工过程资料未与施工进度同步报审、工程材料进场未及时报审和送检。被监理下发《监理通知单》的, 按 500 元/条处罚; 未在整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整改的, 1000 元/条处罚。被监理下发《处罚建议单》的, 在监理处罚金额的基础上加倍处罚。在第三方评估等各级检查中引起扣分的, 按 5000 元每项处罚。为提高资料的编制质量, 同一个问题或同一份资料退回达到三次的, 按 1000 元/项处罚。因资料、试验问题影响分部(专业)验收的, 每影响一天罚 5000 元。因资料、试验问题影响竣工验收的, 每影响一天罚 10000 元。因竣工档案整理滞后, 影响档案移交的, 每影响一天罚 10000 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

工程名称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南地块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9层 / 285735.94 m ²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琨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王耘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伟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1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共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5 项			齐全有效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5 项, 符合要求 45 项, 共抽查 45 项, 符合要求 4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名称: 刘伟新 注册号: 4401373-081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8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分包包（供方）完工履约验收单

工程名称：中央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
 分包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履约验收单		项目经理	生产经理	行政总监	技术总工	安全总监	质量总监	业务部
序号	完成主要工作内容、部位等事项							
1	中轴区土方工程完成100%，海绵城市完成100%；假山瀑布置石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堆坡造型完成100%、水池铺装完成100%；中轴区草坪广场给排水完成100%、线性排水沟进场完成100%；						陈	中轴、东苑 情况属实。 张敬
2	中轴区Logo置石完成100%；南大门北广场铺装完成100%；实训楼及教研楼入户平台、台阶、景观花池饰面（压顶及饰面等）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乔木种植100%、地被种植100%；							张敬
3	中轴区升旗台旗杆、汉白玉栏杆及铺装完成100%；报告厅南广场基础完成100%、铺装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报告厅连廊台阶结构完成100%、排水沟完成100%、主入口台阶饰面完成100%、两侧跌级挡墙饰面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花池绿化种植完成100%							张敬
4	中轴区报告厅东门平台结构完成100%；报告厅北侧花基砌筑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中轴两边小园路碎石平整混凝土浇筑铺装100%							
5	东苑土方工程完成100%，海绵城市完成100%；找到大厅消防路结构完成100%，平台及园路结构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乔木种植完成100%；东苑景观亭钢结构安装100%、给排水完成100%；东苑架空层置石完成100%							
6	东苑树阵广场平台及园路结构完成100%、花池结构砌筑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东苑庭院园路结构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停车位结构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屋顶花园铺装完成100%、木平台完成100%、水沟抹灰完成100%，水沟盖板安装完成100%							

项目经理：吴昊
 生产经理：陈斌
 行政总监：陈斌
 技术总工：杨中
 安全总监：吴昊
 质量总监：陈斌

说明：1. 本表用于核定分包方已完成合同内形象进度及分包合同约定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 合同履约完成情况依据分包合同内各项指标对当月已完分包工程进行判定；项目相关人员对主要已完工作内容、部位进行审核；
 3. 本履约验收单不具备鉴证的功能。
 备注：



不可公开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 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3]20号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1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全称）：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3. 工程规模：景观面积【暂定 5.8】万平米

序号	项目类型	暂定建设内容
1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设计内容： 含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内容的全过程设计 施工内容： 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二、 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1. 设计范围：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项目设计服务，包括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包括：方案设计、招标/施工图纸制作、招采配合/图纸答疑、施工/实施过程配合、验收、竣工图审核确认盖章、完成设计任务所需调研等相关专业技术配合等；

2. 施工范围：施工图范围及施工图纸内容，包括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2.1 具体施工包括以下具体内容：

2.1.1 既有建（构）筑物拆除，包括：

- 1) 负责整体拆除部分既有建（构）筑物，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2) 负责局部拆除部分既有建筑物，包括拆除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等，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3) 负责室外广场、道路、桥梁、及其他施工范围内既有构筑物的拆除，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2.1.2 既有建（构）筑物加固、改造，包括：

- 1) 负责改造部分局部拆除的既有建筑物，包括外立面拆除后的改造、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的改造、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之后的重建等。
- 2) 负责部分既有建筑物的结构加固。

2.1.3 土建工程，包括：

- 1) 栏杆工程（阳台栏杆、屋面栏杆、楼梯栏杆及扶手工程），零星门窗工程（零星百叶窗/门、零星铝窗、零星非防火门），预埋件工程等。

2.1.4 机电安装工程，包括：

- 1) 电气系统：包括动力系统、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
- 2) 给排水系统：包括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雨水系统、污水系统；
- 3) 消防系统：包括消火栓系统、消防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气体灭火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设施（含灭火器箱及器具、防火卷帘施工、挡烟垂壁）及满足消防验收要求的其它系统和设备设施；
- 4) 空调通风及防排烟系统：包括防排烟系统、排风系统、空调风系统、冷却水循环系统、冷冻水、采暖水循环系统、冷冻机组供冷系统、蒸汽锅炉供蒸汽系统；电梯机房、消控中心等设备房的空调买卖及安装。
- 5) 发电机供货安装及发电机房环保工程；
- 6) 预留预埋工程。包括为园建绿化工程、电梯工程、燃气工程、充电桩、永久供电工程等混凝土结构内线管、套管、洞口预留预埋工作，亦包括孔洞的封塞、防水以及后期总承包单位范围内的饰面工程。
- 7) 其他：包括室外消防系统、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管网改造、水净化及水系循环系统、艺术雕塑动感装置系统等。

2.1.5 室外工程，包括：

- 1) 既有苗木迁移：包括苗木起挖、运输、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
- 2) 新种苗木、园景：包括花卉、苗木新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草坪种植、成活保养等；回填基质土、回填种植土，新建各配套园景、小品，水上种植等。
- 3) 道路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市政道路施工，包括路基挖填土、软基处理、道路基层、道路面层、安装路缘石、人行道施工、排水沟施工、路面翻新、新旧路面的接驳等。
- 4) 排水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排水施工，排水工程包括施工范围内检查井或雨水口（包检查井或雨水口）至指定市政排水管接驳点，包括各种管道及其附件、检查井、雨水口及

土方工程、市政道路的开挖及修复等。

- 5) 路灯照明工程：配电箱及路灯基础，配电箱安装、路灯配管配线（含土方开挖、回填、外运）、路灯（灯杆、灯具等）安装等。
- 6) 铺装工程：本项目范围内新建室外广场、停车场、园路、登山径等。
- 7) 室外土建工程：包含隔油池（非成品）、室外化粪池、室外观景池及观景台的结构及防水等设计图纸上的所有相关内容。
- 8) 室外机电安装工程：包括室外消防系统、综合管沟、室外管网新建及改造工程（包括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空调管道）等。
- 9) 边坡加固工程：包括现有护坡挡土墙加固或拆除重建，边坡防护砌筑工程，挡土墙、截、排水沟等。
- 10) 园建绿化工程（含室外园建、景石等）。
- 11) 绿化清理梳理：包括按发包人要求清除阻碍本项目施工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清理梳空杂树等。
- 12) 湖泊、溪流清淤、整治、水体改造工程：包括清除阻碍湖泊、溪流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新增水体工程、水净化系统、水体清理，生态岛等。
- 13) 驳岸工程、围堰工程：包括自然石头驳岸处理、打木桩、钢筋混凝土基础、防水层、回填土等。
- 14) 室外标志标识。
- 15) 临时围蔽、永久围墙工程。
- 16) 其他：室外构筑物、挡土墙护坡及管网工程、室外景观跌水工程、新建桥梁、栈道工程等。

2.1.6 泛光照明工程，包括：

- 1) 对立面泛光照明系统安装（包括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进行深化设计、制造、供货、安装、灯光动画效果、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及其它相关服务。
 - a) 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从泛光照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至末端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的安装及调试，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灯具电源适配器、灯具间及灯具与适配器间的连线、配电箱出线至灯具电源适配器部分的连线。
 - b) 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所需的一切软硬件设备、控制器、线缆及附属器件。
- 2) 上述泛光照明系统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保修及相关工作内容，构成各系统的线、配管、线槽、桥架的供货和安装。
- 3) 负责照明灯具基础、支架。
- 4) 负责按设计要求打凿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天面上的孔洞及孔洞封堵及修复（含防水

层)；负责按设计要求在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上进行刨沟槽，并负责修复沟槽抹平至找平层。

- 5) 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材料设备合格证、相关检测报告、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提供保证发包人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和运作所需要的全部技术文件，以及相关的人员培训工作。
- 6)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竞价图纸及其它资料，承包人负责对泛光照明系统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后的图纸（包括动态效果图）须经发包人、灯光顾问和发包人委托的设计院确认，如不能通过发包人、灯光顾问和设计院认可时，则须无条件对设计进行修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
- 7) 经发包人、设计院、灯光顾问核准后的泛光照明深化设计图纸及方案，按发包人指定区域先行进行样板施工并试灯，承包人须保证试灯效果与确认的动态效果图一致，如不一致须无条件对施工样板及整个泛光工程进行整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为止。
- 8) 负责正式移交发包人之前的试运行和系统维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并按期通过验收。
- 9) 对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的施工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与其他相关专业工程承包人进行接口配合、施工协调及其他相关配合协调工作。

2.1.7 停车场及道路交通标志及划线工程，包括：

- 1) 交通标志及标线工程（含墙柱面分区分色、交通设施）相应的深化设计、材料供应、运输、施工、检测、人员培训、技术服务、验收、办证、售前售后等相关服务，并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等。

2.1.8 其他

- 1) 负责本项目场地范围内的场地照管工作及施工围蔽。施工围蔽和出入口等位置均要设置符合竞价邀请人公司 VI 标识。承包人需增加设置出入口，安装大门并设置洗车槽。
- 2) 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工地视频监控工程，并接入发包人视频监控系统。
- 3)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资料，负责合同范围内的系统深化设计，包括钢结构、幕墙及铝门窗的深化设计等。
- 4) 负责统筹项目管线综合平衡，出具综合管线平衡图。
- 5) 中选后，发包人将发出开工通知，合同工期起始时间则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当项目达到监理单位要求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的开工报告。承包人需考虑合同工期起始时间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开工报告的日期存在合理的时间差（预计不少于 90 日）。该时间段内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 施工用塔吊、人货梯设备的正常使用；2. 施工范围内检测类通过验收所发生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日后会有所增加、违约处罚、委托第三方实体检测、检测资料归档竣工资料完善手续）；3. 由此引起相关协及其他措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a、建筑材料、建筑余泥、垃圾运输；b、施工及生活区产生污水无证排放；c、环保扬尘噪音控制；d、塔吊施工电梯提前安装协调；e、夜间施工；f、罚款；g、其他）。由于此时间段内的工作引起由政府机构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本

工程合同额（投资额）比例进行处罚，罚款由发包人承担。其他违章的政府处罚及协调工作费用、措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惩罚性实体结构检测费用除外）。

- 6) 负责建设本项目智慧工地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 7) 配合发包人及相关关联单位或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的第三方审计工作。

2.2 专业分包暂估价工程：无。

2.3 对下列专业承包工程及检测工程提供合同规定的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相关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和《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

i. 专业承包工程（无）

ii. 检测工程：按国家规定及竞价邀请人要求的检测项目内容。

2.4 对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其中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无。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四《承包人的材料管理配合工作办法》。

2.5 对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按专业分包合同（如有）约定。

2.6 对 2.2~2.5 款所述工程、发包人直接发包工程提供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该等工程的承包商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负责做好各专业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

2.7 提供相关专业配合范围：综合管线的平衡、环评、供水、供电、环保及与其他相关专业的配合服务。

2.8 承包范围的调整

2.8.1 抽出部分工程之权利：

a) 无论在任何时期，发包人有权在本合同之工程范围内抽出部分工程，改聘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进行施工，承包人相应的报价亦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且承包人可计取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用以向该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提供该项工程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它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的施工进度能满足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期。除了上述必须提供的照管及配合外，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它补偿、津贴等。

b) 抽出部分工程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抽出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2.8.2 发包人有权增加部分工程之权利：

a) 承包人如具备相应专业工程的施工资质，且发包人确认该专业工程由承包人施工，则调整该专业工程纳入总承包管理合同的施工范围，承包人不可以收取该部分的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b) 如因发包人需要,增加纳入总承包管理的专业工程,增加部分的专业工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增加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3 对于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经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催办通知发出后的7天内未回复或仍拒绝施工的,或回复后仍不按要求施工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施工,并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的价格从承包人的合同价内扣除,同时承包人需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附件三履行总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但业主单位不另行支付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4 承包人无法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备案、二次施工后交付的节点工期,经发包人发函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若承包人限期内未能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邀请第三方单位进场进行施工,所需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单位的价格从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对于该部分由第三方单位施工的工程,承包人仍应承担保修责任,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9 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具体施工界面按现场发包人指令执行。

备注:

1. 总承包单位应按发包人要求先做施工样板层/间(楼地面分高差完成),其他楼层均按样板层/间施工。
2. 总包单位做资料收集。
3. 发包人有权根据图纸或现场情况对施工界面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对调整后施工界面确认并按此界面进行。

2.10 物料供应方式:

- 2.10.1 甲供材料(设备): 无。
- 2.10.2 所有物料设备全部采用乙供,以下材料发包人推荐三个以上品牌供承包人选择,包括:
- A、 土建类: 钢筋、钢结构型材、防火涂料等;
- B、 水电类: PVC 难燃管、金属线管等;
- C、 幕墙类: 玻璃、铝型材、五金配件等;
- D、通风、空调系统: 冷却塔、空调等;
- E、消防类: 消防自动报警主机、监控系统等;
- (详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8.2.1款《材料设备推荐品牌一览表》)。

三、 合同工期

☑总工期 27个日历天（指发包人或监理人签发开工通知后至完成竣工验收工作）。计划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8 日竣工验收。其中：

设计工期：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审查批准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充、修订。

施工工期：27 个日历天，计划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8 日竣工验收。

四、 合同价款



(3) 上述约定的合同价款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暂定合同价)。实际合同价款按《第二部分：设计服务合同》第 8 条及《第三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条款第 12.1 条约定确定，工程结算价最终以业主单位以及有权审核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广州市审计局、广州市财政局财政评审中心等）或业主单位以及有权审核部门指定的第三方咨询机构审定为准。

本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的,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承包人应当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 质量标准

(一) 设计要求、设计规范及质量标准

1. 承包人需对本合同范围内各项设计工作进行设计管理及协调，以确保相关设计时间、成果质量、造价控制满足项目要求。

2. 承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应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且设计图纸须通过政府主管部门审查及委托方的审批。

3. 承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深度同时应满足住建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6 年版）的要求。

4. 承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应按中国和【广东】省、【广州】市现行的设计规范、质量标准及计价依据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在项目运作中遇国家或地区颁布新的标准、规定、依据，按新标准、规定、依据执行。设计中如遇国家和地区无相应规范、标准、依据的，由承包人提出建议，由发包人报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确认所采用的标准、规定、依据或其解释。

（二）工程质量要求

1. 工程质量应符合竞价文件技术要求、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 不触碰质量“红线”，符合《越秀地产工程管理技术文件汇编》中的相关要求。
3. 前述质量标准存在不同的，应当以更严格的为准。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业主单位、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1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

业主单位、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代表签署并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7份，正本3份，业主单位、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1份，副本14份，业主单位执4份，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6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业主单位: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发包人: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101房自编09号(仅限办公)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D5RT62H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 44050158004800000971	账号: 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14-20号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号: 200382280310001	
邮政编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
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3月2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景观面积约5.8万平米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27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工程能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完成了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等施工内容，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工程 质量 情况	工程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且工程无不文明施工事故，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 达到使 用功能 的部位 (范围)	无 		
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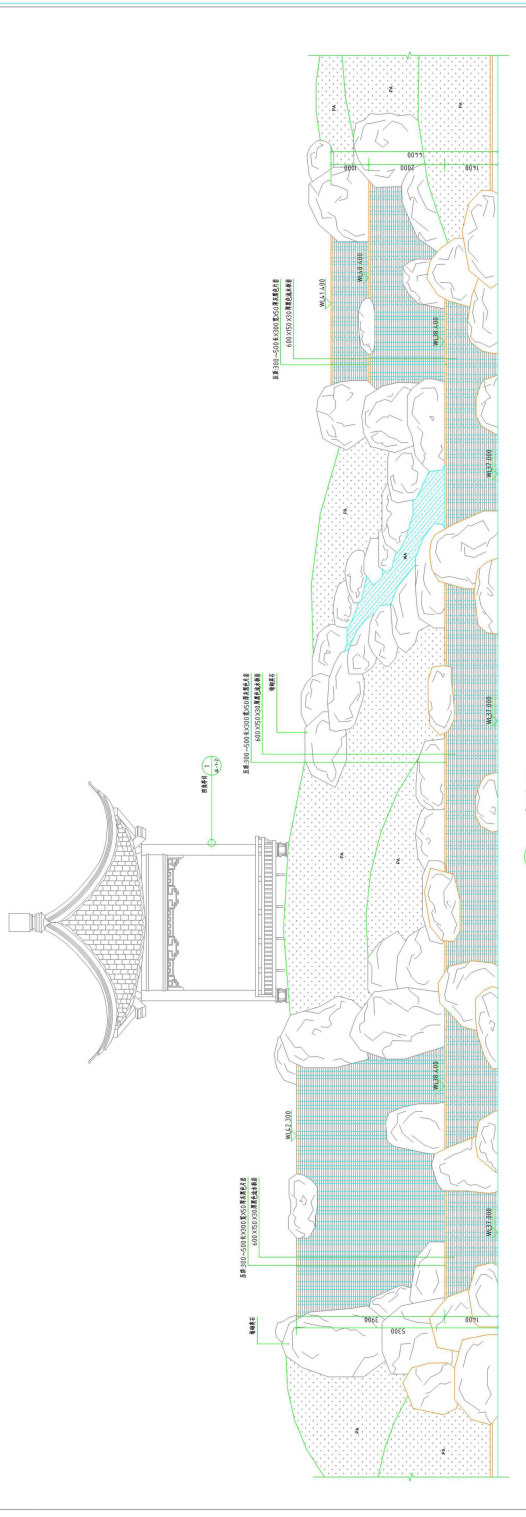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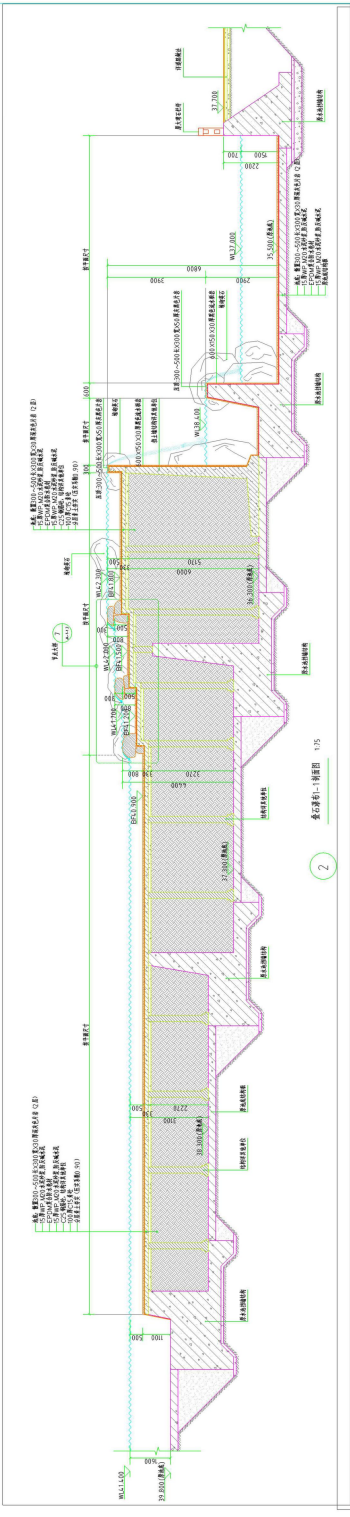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会议签到表

日期: 2023.3.28

编号:

会议名称: 白云二期竣工验收会		会议地点: 白云二期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张成	裕成公司			
2	郭强	裕成公司			
3	李金	广州市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监		
4					
5	黄伟坤	广州同林普邦园林	项目经理		
6	谭海龙	广州同林普邦园林	技术负责人		
7	李礼华	广州普邦园林	设计		
8	李伟强	广州普邦	总指挥		
9	李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	李强	广州普邦	现场监督质量负责人		
11	李学	普邦园林	生产经理		
12	李学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副经理		
13	吴山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14	吴镇雄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绿化负责人		
15	李大江	广州普邦园林	施工员		
16	李留龙	广州普邦园林	施工员		
17	李维帆	广州普邦园林	施工员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设计单位: 设计日期:	
设计人:		审核人:	
设计日期:		审核日期:	
设计比例:		审核比例:	
设计内容:		审核内容:	
设计地点:		审核地点:	
设计时间:		审核时间:	
设计人:		审核人:	
设计日期:		审核日期:	
设计比例:		审核比例:	
设计内容:		审核内容:	
设计地点:		审核地点:	
设计时间:		审核时间:	



说明函

致：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属于保密项目，根据相关保密规定，其详细造价信息目前仍处于保密期，无法披露。因此，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暂不提供此项造价证明资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套工程类-2024-0034

合同编号：江门蓬江区院士路地块-工程施工类-配

保合

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

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工程地点：江门市蓬江区

甲方（发包人）：江门市宏裕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06月18日

卷三

伍分

甲方（发包人）：江门市宏裕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1.2 工程地点：江门市蓬江区

1.3 工程内容：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电气及±30cm场内土方调整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以甲方最终确定的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图所包含的园林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土方工程等内容为准。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图纸中的以下内容：1) 园林建筑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所有构筑物、铺装面、假山、水池、游泳池、种植池、小品、景墙、座椅、园路、桥等。2) 园林绿化工程：种植所需的整地、换土、种植土，种植（包括移植）树木、花卉、草坪及提供水、肥料、表土农药、养护和管理等。3) 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所有庭院灯、景观照明灯具、水景电气设备及相应管线、给排水及相应管道、管井、补水栓、冲洗池等。4) 土方工程：园林完成面标高至相对完成面标高-0.300m 范围内种植土堆、填和运输；场内土方的挖、填、堆、营造地形和运输。甲方移交场地的标高为相对园林完成面标高-0.300m，架空层场地移交为楼面标高。

2.2 乙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成活、包效果、包安全文明施工。

三、 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六条 监理

6.1 监理单位名称：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2 监理工程师

姓名：左紫成

职务：总监代表

甲方委托的职权：对工程建设施工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进行监理及竣工预验收；对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和施工的质量进行检验。

需要取得甲方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向甲方提出优化设计建议；对施工组织设计按保质量、保工期、降成本的原则提出建议；发布开工、停工、复工令；对工程变更及签证提出建议；对工程款和结算的支出提出建议等。

除本款有明确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外，监理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约定的乙方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双方派驻工地代表

7.1 甲方项目负责人姓名：贺灿

甲方的一般指令（不涉及造价变化）经项目负责人签署后生效，并以书面形式经监理工程师传递给乙方项目负责人。

7.2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孟伶军

(1) 项目负责人是乙方在工地履行合同的专职代表，必须符合相应的资质等级要求。

(2)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5年以上，有较高组织和协调能力。

(3) 项目负责人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任何职务。如甲方代表发现项目负责人未达到此要求，每发现一次乙方应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乙方应支付每人每次5000元的违约金。

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5.2 乙方在施工中，应配合总包单位对工地的安全、消防、环保、文明施工总的协调管理。对乙方施工区域内的安全卫生负责；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垃圾等，建筑垃圾和剩余材料应及时清理出现场，保证施工现场井然有序；现场排污、排水乙方必须按相关规定做沉淀池或化粪池经处理后方可排入市政排水或排污井。

15.3 乙方应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消防、施工噪声、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法规和管理规定，并办理所需手续和缴纳相应费用。乙方未遵守本款规定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 合同价款与支付

第十六条 合同价款

16.1 乙方式

本工程的绿化工程按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园林建筑工程（含土方供方）和园林水电安装工程按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计算总价后，按施工图纸内容固定总价包干。

16.2 合同价款

本合同附件的清单价格、条款中未特别说明的金额或价款均为现金支付的价格；

16.2.1 本合同按以下2种方式付款

(1) 采取现金支付的含税合同 暂定 总价为：11,010,000.00 元人民币
(大写)：壹仟壹佰零壹万元整，小写：¥11,010,000.00；

采取现金支付的不含税合同 暂定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万零玖佰壹拾柒元肆角肆分，小写：¥10,100,917.44 元；

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零玖仟零捌拾贰元伍角陆分，小写：¥909,082.56；

此总价已包含：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水电工程 等费用。其中①

绿化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②园林建筑工程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元，不含税固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③园林水电安装工程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 /元，不含税固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现金支付价为非现金支付价给予95折优惠后的价格。

(2) 采取非现金支付（定义见）本条款第 16.3 条）的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捌万玖仟肆佰柒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1,589,473.68 元；

不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叁万贰仟伍佰肆拾肆元陆角陆分，小写：¥10,632,544.66 元；

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陆仟玖佰贰拾玖元零壹分，小写：¥956929.01 元。

此总价已包含：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水电工程等费用。其中①绿化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 /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②园林建筑工程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元，不含税固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③园林水电安装工程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元，不含税固定总价为/元，税金为/元。

16.3 甲乙双方同意，甲方有权选择非现金支付或现金支付方式进行合同价款支付，采取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最长账期不超过一年。为免歧义，非现金支付方式指包括但不限于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保理、代付款、信用证等有账期的合同价款支付方式。若甲方选择非现金方式支付，在实际结算时，甲方有权按照

(此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江门市宏裕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滨江体育中心南面首层
保利发展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贺灿

联系电话：13143565910

电子邮件：50428627@qq.com

传真：/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2024年06月18日

乙方（盖章）：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3号之一富力盈力大厦
202房、302房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庄敏璐

联系电话：020-87376637

电子邮件：/

传真：/

开户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银行账号：
200382280310001

签约日期：2024年06月18日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
合同编号	江门蓬江区院士路地块-工程施工类-配套工程类-2024-0034	暂定合同金额	11010000.00 元
建设单位	江门市宏裕置业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8 日
监理单位	广州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工程内容说明	江门市保利琅悦项目样板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内容包括范围内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等。		
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变更及增加内容全部内容。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该单位已完成现场施工及整改内容，同意验收	
		签字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合格	
		盖章	年月日
	施工单位		
		盖章	年月日
备注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62016011002001

标段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9633.544190万元

中标工期：731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3-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08



查验码：340220213427439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QHKG-2019-197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 总承包 I 标

立项编号：深前海函[2019]259 号

(第一册，共二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签署日期：2019 年 5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2019年5月10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19]259号

1.4 建设规模

总占地面积约161049.83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

桂湾公园项目北临滨海大道及桂庙路、南至前湾一路及桂湾河南街、西至滨海岸线、东至月亮湾大道，红线宽度230~245米，面积约45.27万平方米，其中水体约占1/5，陆地约占4/5，包括约17.12万平方米的绿化、8.22万平方米的湿地、9.18万平方米的园路及硬质铺装、一栋管理服务中心、四栋服务建筑以及其他公

园配套设施。本工程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范围是桂湾公园南岸怡海大道以西区域，面积约16万m²。

本次招标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等，以及本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包管理服务。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三通一平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临建的拆除和重建、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绿化迁移、专项及建筑工程的预留预埋等。
----------	--------------------------	--	---

2.2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范围是桂湾公园南岸怡海大道以西区域，面积约 16 万 m²，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图纸为准。

2.2.1 工程内容

本次招标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等，以及本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包管理服务。

2.3 其它工程

无。

2.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工期不超过 731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5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总体养护工期为 731 日历天，所有绿化种植子单位工程养护期完工暂定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节点形象工期要求：

工期节点一：桂湾河南岸（7 号桥至怡海大道、5 号桥至 6 号桥）部分，发包人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移交至承包人的场地，承包人需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部分移交场地内所有工程内容。

工期节点二：桂湾河南岸（5号桥至怡海大道）部分，发包人在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前移交至承包人的场地，承包人需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该部分移交场地内所有工程内容。

工期是上面合同中约定，按照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包含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法定长假）、工地及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等影响因素，台风、地震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质量创优目标：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奖（金奖）、鲁班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竣工结算

5.1 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陆佰叁拾贰万陆仟伍佰玖拾陆元贰角（小写：¥ 286326596.20 元），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23641645.56 元（大写：贰仟叁佰陆拾肆万壹仟陆佰肆拾伍元伍角陆分）。中标净下浮率为：18.50%，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肆万壹仟柒佰陆拾柒元叁角叁分（小写：¥ 3841767.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小写：¥ 40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肆拾肆万 元(小写: ¥16440000.00元)。

5.2 项目单价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结算原则

具体结算原则详见专用条款、补充条款。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文件澄清;
- (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 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 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 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 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 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双方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或施工界面进行调整，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程单价的变更及工程费用的索赔。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确保深圳市及广东省安全文明施工双优工地。

第十条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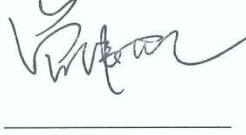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一式 11 份，其中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4 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发 包 人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乙 方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 限公司
地 址 :	前海合作区创新商务中 心 B 座	地 址 :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 路南二街 18 号广兴华花 园首层
电 话 :	0755-88982551	电 话 :	020-87526029
传 真 :	/	传 真 :	/
开 户 银 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开 户 银 行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 号 :	7442010182600094076	账 号 :	2003 8228 0310 001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	2019 年 5 月 28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6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合作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61049.83m ²	工程造价（万元）	28632.65962
结构类型	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等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63号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前海201901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2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08月0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63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补充协议提及的甩项范围除外)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 2023年12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6日

3、同类设计项目业绩表

同类设计项目业绩表（上限 2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概况	合同签订时间	证明材料所在 资信标文件页 码
1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3 年 3 月 10 日	P156-175
2	华美麓湖高尔夫俱乐部零星园林设计	12.03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4 年 12 月 30 日	P176-182

证明材料：

（1）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合同金额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

注：（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2，超过 2 项取前 2 项。

不可公开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 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3]20号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1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全称）：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3. 工程规模：景观面积【暂定 5.8】万平米

序号	项目类型	暂定建设内容
1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设计内容： 含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内容的全过程设计 施工内容： 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二、 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1. 设计范围：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项目设计服务，包括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包括：方案设计、招标/施工图纸制作、招采配合/图纸答疑、施工/实施过程配合、验收、竣工图审核确认盖章、完成设计任务所需调研等相关专业技术配合等；

2. 施工范围：施工图范围及施工图纸内容，包括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2.1 具体施工包括以下具体内容：

2.1.1 既有建（构）筑物拆除，包括：

- 1) 负责整体拆除部分既有建（构）筑物，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2) 负责局部拆除部分既有建筑物，包括拆除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等，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3) 负责室外广场、道路、桥梁、及其他施工范围内既有构筑物的拆除，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2.1.2 既有建（构）筑物加固、改造，包括：

- 1) 负责改造部分局部拆除的既有建筑物，包括外立面拆除后的改造、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的改造、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之后的重建等。
- 2) 负责部分既有建筑物的结构加固。

2.1.3 土建工程，包括：

- 1) 栏杆工程（阳台栏杆、屋面栏杆、楼梯栏杆及扶手工程），零星门窗工程（零星百叶窗/门、零星铝窗、零星非防火门），预埋件工程等。

2.1.4 机电安装工程，包括：

- 1) 电气系统：包括动力系统、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
- 2) 给排水系统：包括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雨水系统、污水系统；
- 3) 消防系统：包括消火栓系统、消防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气体灭火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设施（含灭火器箱及器具、防火卷帘施工、挡烟垂壁）及满足消防验收要求的其它系统和设备设施；
- 4) 空调通风及防排烟系统：包括防排烟系统、排风系统、空调风系统、冷却水循环系统、冷冻水、采暖水循环系统、冷冻机组供冷系统、蒸汽锅炉供蒸汽系统；电梯机房、消控中心等设备房的空调买卖及安装。
- 5) 发电机供货安装及发电机房环保工程；
- 6) 预留预埋工程。包括为园建绿化工程、电梯工程、燃气工程、充电桩、永久供电工程等混凝土结构内线管、套管、洞口预留预埋工作，亦包括孔洞的封塞、防水以及后期总承包单位范围内的饰面工程。
- 7) 其他：包括室外消防系统、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管网改造、水净化及水系循环系统、艺术雕塑动感装置系统等。

2.1.5 室外工程，包括：

- 1) 既有苗木迁移：包括苗木起挖、运输、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
- 2) 新种苗木、园景：包括花卉、苗木新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草坪种植、成活保养等；回填基质土、回填种植土，新建各配套园景、小品，水上种植等。
- 3) 道路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市政道路施工，包括路基挖填土、软基处理、道路基层、道路面层、安装路缘石、人行道施工、排水沟施工、路面翻新、新旧路面的接驳等。
- 4) 排水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排水施工，排水工程包括施工范围内检查井或雨水口（包检查井或雨水口）至指定市政排水管接驳点，包括各种管道及其附件、检查井、雨水口及

土方工程、市政道路的开挖及修复等。

- 5) 路灯照明工程：配电箱及路灯基础，配电箱安装、路灯配管配线（含土方开挖、回填、外运）、路灯（灯杆、灯具等）安装等。
- 6) 铺装工程：本项目范围内新建室外广场、停车场、园路、登山径等。
- 7) 室外土建工程：包含隔油池（非成品）、室外化粪池、室外观景池及观景台的结构及防水等设计图纸上的所有相关内容。
- 8) 室外机电安装工程：包括室外消防系统、综合管沟、室外管网新建及改造工程（包括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空调管道）等。
- 9) 边坡加固工程：包括现有护坡挡土墙加固或拆除重建，边坡防护砌筑工程，挡土墙、截、排水沟等。
- 10) 园建绿化工程（含室外园建、景石等）。
- 11) 绿化清理梳理：包括按发包人要求清除阻碍本项目施工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清理梳空杂树等。
- 12) 湖泊、溪流清淤、整治、水体改造工程：包括清除阻碍湖泊、溪流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新增水体工程、水净化系统、水体清理，生态岛等。
- 13) 驳岸工程、围堰工程：包括自然石头驳岸处理、打木桩、钢筋混凝土基础、防水层、回填土等。
- 14) 室外标志标识。
- 15) 临时围蔽、永久围墙工程。
- 16) 其他：室外构筑物、挡土墙护坡及管网工程、室外景观跌水工程、新建桥梁、栈道工程等。

2.1.6 泛光照明工程，包括：

- 1) 对立面泛光照明系统安装（包括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进行深化设计、制造、供货、安装、灯光动画效果、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及其它相关服务。
 - a) 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从泛光照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至末端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的安装及调试，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灯具电源适配器、灯具间及灯具与适配器间的连线、配电箱出线至灯具电源适配器部分的连线。
 - b) 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所需的一切软硬件设备、控制器、线缆及附属器件。
- 2) 上述泛光照明系统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保修及相关工作内容，构成各系统的线、配管、线槽、桥架的供货和安装。
- 3) 负责照明灯具基础、支架。
- 4) 负责按设计要求打凿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天面上的孔洞及孔洞封堵及修复（含防水

层)；负责按设计要求在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上进行刨沟槽，并负责修复沟槽抹平至找平层。

- 5) 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材料设备合格证、相关检测报告、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提供保证发包人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和运作所需要的全部技术文件，以及相关的人员培训工作。
- 6)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竞价图纸及其它资料，承包人负责对泛光照明系统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后的图纸（包括动态效果图）须经发包人、灯光顾问和发包人委托的设计院确认，如不能通过发包人、灯光顾问和设计院认可时，则须无条件对设计进行修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
- 7) 经发包人、设计院、灯光顾问核准后的泛光照明深化设计图纸及方案，按发包人指定区域先行进行样板施工并试灯，承包人须保证试灯效果与确认的动态效果图一致，如不一致须无条件对施工样板及整个泛光工程进行整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为止。
- 8) 负责正式移交发包人之前的试运行和系统维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并按期通过验收。
- 9) 对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的施工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与其他相关专业工程承包人进行接口配合、施工协调及其他相关配合协调工作。

2.1.7 停车场及道路交通标志及划线工程，包括：

- 1) 交通标志及标线工程（含墙柱面分区分色、交通设施）相应的深化设计、材料供应、运输、施工、检测、人员培训、技术服务、验收、办证、售前售后等相关服务，并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等。

2.1.8 其他

- 1) 负责本项目场地范围内的场地照管工作及施工围蔽。施工围蔽和出入口等位置均要设置符合竞价邀请人公司 VI 标识。承包人需增加设置出入口，安装大门并设置洗车槽。
- 2) 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工地视频监控工程，并接入发包人视频监控系统。
- 3)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资料，负责合同范围内的系统深化设计，包括钢结构、幕墙及铝门窗的深化设计等。
- 4) 负责统筹项目管线综合平衡，出具综合管线平衡图。
- 5) 中选后，发包人将发出开工通知，合同工期起始时间则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当项目达到监理单位要求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的开工报告。承包人需考虑合同工期起始时间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开工报告的日期存在合理的时间差（预计不少于 90 日）。该时间段内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 施工用塔吊、人货梯设备的正常使用；2. 施工范围内检测类通过验收所发生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日后会有所增加、违约处罚、委托第三方实体检测、检测资料归档竣工资料完善手续）；3. 由此引起相关协及其他措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a、建筑材料、建筑余泥、垃圾运输；b、施工及生活区产生污水无证排放；c、环保扬尘噪音控制；d、塔吊施工电梯提前安装协调；e、夜间施工；f、罚款；g、其他）。由于此时间段内的工作引起由政府机构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本

工程合同额（投资额）比例进行处罚，罚款由发包人承担。其他违章的政府处罚及协调工作费用、措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惩罚性实体结构检测费用除外）。

- 6) 负责建设本项目智慧工地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 7) 配合发包人及相关关联单位或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的第三方审计工作。

2.2 专业分包暂估价工程：无。

2.3 对下列专业承包工程及检测工程提供合同规定的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相关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和《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

i. 专业承包工程（无）

- ii. 检测工程：按国家规定及竞价邀请人要求的检测项目内容。
- 2.4 对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其中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无。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四《承包人的材料管理配合工作办法》。
- 2.5 对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按专业分包合同（如有）约定。
- 2.6 对 2.2~2.5 款所述工程、发包人直接发包工程提供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该等工程的承包商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负责做好各专业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

2.7 提供相关专业配合范围：综合管线的平衡、环评、供水、供电、环保及与其他相关专业的配合服务。

2.8 承包范围的调整

2.8.1 抽出部分工程之权利：

- a) 无论在任何时期，发包人有权在本合同之工程范围内抽出部分工程，改聘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进行施工，承包人相应的报价亦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且承包人可计取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用以向该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提供该项工程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它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的施工进度能满足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期。除了上述必须提供的照管及配合外，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它补偿、津贴等。
- b) 抽出部分工程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抽出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2.8.2 发包人有权增加部分工程之权利：

- a) 承包人如具备相应专业工程的施工资质，且发包人确认该专业工程由承包人施工，则调整该专业工程纳入总承包管理合同的施工范围，承包人不可以收取该部分的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b) 如因发包人需要,增加纳入总承包管理的专业工程,增加部分的专业工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增加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3 对于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经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催办通知发出后的7天内未回复或仍拒绝施工的,或回复后仍不按要求施工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施工,并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的价格从承包人的合同价内扣除,同时承包人需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附件三履行总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但业主单位不另行支付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4 承包人无法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备案、二次施工后交付的节点工期,经发包人发函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若承包人限期内未能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邀请第三方单位进场进行施工,所需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单位的价格从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对于该部分由第三方单位施工的工程,承包人仍应承担保修责任,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9 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具体施工界面按现场发包人指令执行。

备注:

1. 总承包单位应按发包人要求先做施工样板层/间(楼地面分高差完成),其他楼层均按样板层/间施工。
2. 总包单位做资料收集。
3. 发包人有权根据图纸或现场情况对施工界面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对调整后施工界面确认并按此界面进行。

2.10 物料供应方式:

- 2.10.1 甲供材料(设备): 无。
- 2.10.2 所有物料设备全部采用乙供,以下材料发包人推荐三个以上品牌供承包人选择,包括:
- A、 土建类: 钢筋、钢结构型材、防火涂料等;
- B、 水电类: PVC 难燃管、金属线管等;
- C、 幕墙类: 玻璃、铝型材、五金配件等;
- D、通风、空调系统: 冷却塔、空调等;
- E、消防类: 消防自动报警主机、监控系统等;
- (详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8.2.1款《材料设备推荐品牌一览表》)。

（二）工程质量要求

1. 工程质量应符合竞价文件技术要求、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 不触碰质量“红线”，符合《越秀地产工程管理技术文件汇编》中的相关要求。
3. 前述质量标准存在不同的，应当以更严格的为准。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业主单位、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1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

业主单位、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代表签署并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7份，正本3份，业主单位、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1份，副本14份，业主单位执4份，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6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业主单位: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发包人: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101房自编09号(仅限办公)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D5RT62H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 44050158004800000971	账号: 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14-20号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号: 200382280310001	
邮政编码:	

第二部分 设计服务合同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条款

1. 定义

下列定义适用于本合同：

- 1.1 项目---是指【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服务】项目。
- 1.2 业主单位：指在合同中约定，承担工程款支付义务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是项目投资建设单位。
- 1.3 发包人：是指受业主单位委托，代业主单位履行除支付工程款以外的建设单位职责，并被授予项目发包权利，与业主单位、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4 承包人：指在合同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满足工程设计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5 工程师---是指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为履行、完成本合同而指定作为其各自代表的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或各方随时指派并通知其他方代替上述工程师工作的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 1.6 设计文件---是指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须提供的设计图及说明书（含修改草案），AUTOCAD dwg格式文件的光盘等技术资料。
- 1.7 服务---是指承包人实施项目及修改、优化。
- 1.8 通知、同意、指令、证明和决定均指经发包人授权代表、以及承包人的授权代表、设计负责人任一人签字或盖章的书面通知、同意、指令、证明和决定。
- 1.9 国家---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 1.10 国内---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除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外）。
- 1.11 天---是指日历天（北京时间）。
- 1.12 月---是指日历月。
- 1.13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 1.14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他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他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设计周期顺延的要求。
- 1.15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语言文字

- 2.1.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以及发包人与承包人来往文件只用中文书写。
- 2.1.2 所有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文件和资料均采用中文书写。

2.2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为国家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合同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

2.3 标准及规范

承包人交付的设计成果文件应符合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广东】省及【广州】市的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的要求。设计中如遇国家和地区无相应规范、标准、依据的，由承包人提出建议，由发包人报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确认所采用的标准、规定、依据或其解释。

- 2.4 承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有关应按规范对提交的文件、图纸进行统一编码，并遵守发包人事先向承包人明示的其已制定的设计文件、图纸、资料的发放、回收和验收制度。
- 2.5 如果工程某部分设计中，由于国家没有相应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标准，承包人可与发包人协商并取得发包人同意，采用国际先进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标准，并将所采用的设计技术规范、标准提供给发包人。

- 7.2.2 设计进度计划应体现事前、事中和事后进度控制应有工作流程、进度控制措施、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等内容，必须考虑工程招标、设备采购、物料准备等因素，提供满足上述工作所需要的有关设计文件。
- 7.2.3 承包人应与发包人充分沟通，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合理、严谨、科学地制定设计进度计划，并签名盖章提交发包人。该计划原则上不作修改，并于每月提供月报，与整体计划对比并及时调整，以满足项目开发进度要求。
- 7.2.4 当发包人提出任何变更或修改意见时，应充分考虑项目进度计划与设计进度计划的关系。如发包人提出重大修改，应提前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尽快调整设计进度计划，必要时顺延设计时间节点，并书面提交发包人。
- 7.3 进度控制的要求和办法
 - 7.3.1 发包人按进度计划检查设计完成情况，检查内容包括设计进展、设计质量、限额设计落实情况、设计成果提交情况等，发现问题，有权督促承包人采取组织、经济及技术措施予以纠正。
 - 7.3.2 承包人严格按照进度计划开展和组织设计工作，接受发包人根据合同和进度计划进行的各种设计跟踪、工作检查和协调要求。
 - 7.3.3 承包人根据设计开展情况编制月工作汇报和下月进度计划，提供有关设计信息，协助发包人掌握设计工作的整体进展情况。承包人按要求向发包人报告进展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修改、调整进度计划并要求承包人执行。
 - 7.3.4 发包人根据项目进展实际情况，对进度计划进行调整，经与承包人协商后，并按合同条款执行。
 - 7.3.5 对于承包人书面反映的重大技术问题和重大原则问题，发包人应在【2】日内予以书面确认或反馈意见，需要发包人协调的，由发包人组织协调。
- 7.4 关键点控制
 - 7.4.1 发包人对关键点的设计工作重点检查，根据设计进展的实际情况提出相应的意见、要求，发现偏离，及时要求承包人调整人员、调整计划和调整工作部署。
 - 7.4.2 发包人对关键点的关注而提出的要求、措施或决策，不因此承担承包人应负的责任，如由此而影响设计工作的正常进行，承包人应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属发包人决策不合理的，承包人有责任告知发包人，发生合同外费用的，需事前提交发包人确认。
 - 7.4.3 承包人应当根据设计行为制定设计工作整体的进度网络图，确定其中的关键点，加强过程控制确保关键点设计按进度计划完成，使整个设计工作处于受控的状态。
 - 7.4.4 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要求的进度制定工作计划、组织保证措施，确保投入的人力、物力能满足设计工作的需要，确保关键点的设计工作按计划完成。
 - 7.4.5 因承包人违约原因影响关键点设计进度的，承包人都必须对发包人关于消除影响、保证进度的措施、指令，采取一切相应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予以执行，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
 - 7.4.6 承包人应交付的设计资料文件及时间详见协议书。

8. 设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设计费用及驻场服务费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事项	费用（万元）	备注
1	园林景观设计的费用		
2	驻场服务费		
设计费用合计			

(1) 设计费用计费依据：参照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园林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改扩建系数 1.4。

(2) 上述设计费按以下方式计价：上述园林设计费基数以有权审核部门（或指定的第三方咨询机构）审定的项目总设计概算批复对应建安费金额或上级批复造价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和上述计费公式进行结算。

(3) 承包人应该按照发包人要求增加在项目住宿等，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合同三方友好协商后另行支付。

(4) 各方同意本合同款项按【转账或支票】方式进行付款。

本项目设计费付款进度

(1) 设计服务费支付：

设计各阶段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元)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款 (定金)			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二次付款 (方案设计)			方案设计成果提交给发包人后，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三次付款 (施工图完成)			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交给发包人并确认，且完成施工图的设计交底，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发包人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四次付款 (施工配合)			设计配合现场施工完成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五次付款 (结算)			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承包人提交结算申请给发包人办理结算手续后，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2) 驻场服务费的支付：

设计各阶段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元)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款			承包人启动驻场服务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二次付款			承包人完成驻场服务，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2	设计任务书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3	项目设计全套图纸（含 CAD 文件）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4	方案设计确认(含初步设计开始设计指令)	1	扩初设计开始三天前
5	扩初设计确认(含深化图开始设计指令)	1	深化图设计开始三天前
6	其他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三天前
7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日内

发包人提交上述文件时，应由承包人当面点清并签收。

- 8.1 原暂定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总投资额发生增减的情况下，设计费计价根据实际工程建安费进行调整。
- 8.2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业主提交与当期付款金额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但业主收到发票不作为认定承包人收到发票等额设计费的依据，承包人实际收到设计费的时间以业主交付的支票款项正式在承包入帐之日为准。承包人未能按时提供上述发票的，业主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承包人提供虚假或无效等不合规发票而导致发包人任何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此赔偿责任应包括发包人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实际损失以及因索赔而支付的一切费用。
- 8.3 费用增减约定
- 8.3.1 在设计功能不变的前提下，景观设计的面积增减变动不超过该区的【10%】，费用不变。
- 8.3.2 各阶段设计成果经发包人确认后再次要求大量修改的（景观面积修改量累计超过【10%】），承包人有权视修改程度收取返工费，以合同约定对应区域的单价作为参照计算，返工费额度由各方协商确定。
- 8.3.3 因发包人原因增减合同约定的服务项，则超出或者减少部分设计费可根据超出或减少实际服务项双方协商结算。
- 8.3.4 因以上情况累计调整费用超过原合同金额 10%，需签订补充协议再行支付
- 8.4 承包人的收款账户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29718W】；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0382280310001】。
 联系电话：【020-87376637】。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 14-20 号首层】。
 承包人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动的，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发包人，否则因未及时通知账户变动信息而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 8.5 本合同项下费用业主单位的开票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5RT62H】；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101房自编09号(仅限办公)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RT62H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0971

邮政编码：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14-20号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号：200382280310001

邮政编码：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Guangzhou Puhang Landscape Co., Ltd.

附件一：设计服务内容清单

注：实际约定提交时间以实际合同签约内容安排为准

一、设计服务成果内容

1. 景观设计各阶段成果

注：实际约定提交时间以实际合同签约内容安排为准

设计阶段	设计成果	暂定提交时间	提交形式
方案设计	设计说明,各主要空间效果图,主要物料示意,景观工程估算表	合同签订支付 第一笔设计费后10个日 历日	A3文本10份 A4蝴蝶装筒本彩 印15本 电子文件1份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说明,总平面图及分区示意图,竖向标高及排水图,物料图,放线定位图,所有空间立面图,局部放样图,详图,节点图,材料做法,物料手册,材料样板等	经发包人确认景观设计 扩初设计成果后 20个日 历日	施工蓝图20套 A3白图10份 电子文件1份 物料手册10份 材料样板3份
共计		30个日 历日	

附件二：承包人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1	叶劲枫	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	广东省十佳青年风景园林师、广东省勘察设计行业设计之星、园林正高级工程师
2	肖燕	景观规划设计院副院长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3	朱磊	方案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4	陈昱龙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5	蔡育冰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6	赵石春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	王志峥	方案设计师	/
8	黄穗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9	陈婉茜	园建副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0	萧艳芳	园建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11	刘思盛	副所长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2	陈道进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3	黄育娟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4	赖思玲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5	罗力荣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6	梁子童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7	严允杰	园建副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8	彭雪峰	绿化副总监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9	林仕煜	绿化专业负责人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20	吴迎	水电专业负责人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以下无正文)



说明函

致：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属于保密项目，根据相关保密规定，其详细造价信息目前仍处于保密期，无法披露。因此，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暂不提供此项造价证明资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广东华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Guangdong Huamei Sports
Development Co.,Ltd.

华美麓湖高尔夫俱乐部零星园林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HMTY-SJ2024005

发包人：广东华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4年12月31日

发包人（甲方）：广东华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CLP84J7C

法定代表人：赖振杰

设计人（乙方）：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杨国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华美麓湖高尔夫俱乐部零星园林设计合同

1.2、工程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麓湖北路9号

1.3、设计面积：57128 m²（暂定）

第二条 工程设计阶段与服务内容

2.1、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2.2、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主要负责零星园林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设计各阶段根据相关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和回复；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服务，直至项目竣工为止。

2.3.1. 方案设计阶段

（1）与发包人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完成园区规划和方案设计，提供满足深度的方案设计图纸。

2.3.2. 施工图设计阶段

- （1）负责完成并制作园建、水电、绿化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2）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 （3）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答疑。

2.3.3. 施工配合阶段

- （1）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 （2）根据发包人要求，及时参加与设计有关的专题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
- （3）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 （4）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第三条 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12月15日。

第四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4.1 设计费具体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	专业	成果	面积约 (m ²)	单价 (元)	设计费 (元)	备注
流水墙 (入口水景)	重新设计整体方案	方案	图册文本	835.00	25.00	20,875.00	
	根据设计后效果出具园建、水电、绿化施工图纸与现场指导摆放	园建、水电、绿化	施工图	835.00	/	/	已综合考虑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东坡泉 (叠水水景)	重新设计整体流水造型和石头摆放效果	方案	图册文本	2,300.00	10.00	23,000.00	
	根据优化后效果出具园建、水电、绿化施工图纸与现场指导摆放	园建、水电、绿化	施工图	2,300.00	20.00	46,000.00	
俱乐部大榕树根系处理	根据现场榕树根系情况出具优化处理方案与施工图	方案、绿化	图册文本+施工图	6,300.00	/	/	已综合考虑在本次报价中
出发台周边优化	出具多次标高优化方案、绿化方案与增加遮阳棚	园建、水电、绿化	施工图	584.00	10.00	5,840.00	
出发台小卖部	外立面与室内翻新图纸	园建、电气	施工图	66.50	/	/	已综合考虑在本次报价中
会所旁设备架	首次要求为在已有的钢架上增加栏杆与防窥绿网，墙后增加绿篱；后取消绿网与绿篱，增加玻璃砖墙造景	园建	施工图	331.00	/	/	已综合考虑在本次报价中
会所北面树木优化	原有 7 棵棕榈换成 7 棵大腹木棉与细叶榄仁两个方案	方案、绿化	图册文本	366.00	5.00	1,830.00	
会所周边	建筑周边加散水；树池改两个方案，一个全硬化，上放片石；一个半硬化，另外一边做绿化	园建	施工图	454.00	8.00	3,632.00	施工含深化

俱乐部园建铺装排版	铺装对缝处理, 材料留缝处理, 道牙分缝处理	园建	施工图	1,900.00	/	/	已综合考虑在本次报价中
会所南入口水景	石材排版分缝、增加防水、周边绿化改为沥青	园建、水电	施工图	156.00	5.00	780.00	
9.28 范围	9.28 范围水电优化	水电	施工图	1,000.00	5.00	5,000.00	施工含深化
	绿化重新设计 (非流水墙与大榕树根系区域)	绿化	施工图	433.00	5.00	2,165.00	
球道球场	15#发球台 logo、10#发球台小桥花箱增加花箱设计, 11#发球台附近两小桥增加花箱设计, 2#7#发球台景观优化建议	方案	图册文本	140.00	80.00	11,200.00	施工含深化
合计						120,322.00	

4.2 设计费总额构成:

合同含税固定总价款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叁佰贰拾贰元】 (小写: ¥【120,322.00】)。其中不含增值税固定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叁仟伍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 (小写: ¥【113,511.32】)。本合同所涉及工程款增值税税票为: 专票 普票 其他有效票据, 增值税税率/征收率为【6】%, 增值税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壹拾元陆角捌分】 (小写: ¥【6,810.68】)。

甲方每一次付款前, 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及符合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乙方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需同时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若乙方开具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则乙方需于增值税专用发票上记载的开具时间之日起 30 天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甲方财务部门。

4.3 设计费支付方式

双方本着紧密合作共同推进的原则, 设计方确保会根据施工需要提供方案, 及时满足各方的需要, 确保不会因为设计原因影响工程进度。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确认, 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序号	付费时间	付款比例 (%)	金额 (元)
1	协议签订并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	20%	24064.40
2	合同内所有付费图纸设计项目提交并经发包人书面审批通过后 5 个工作日内	70%	84225.40
5	设计范围内的园林工程竣工验收起 10 个工作日内	10%	12032.20

第六条 关于设计人

6.1 设计人一般权利、义务

6.1.1 设计人应遵守法律和有关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方案设计，提供符合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设计文件，提供施工配合服务。设计人需按合同约定应配合发包人协调审图单位，政府部门等外部关系的技术沟通工作。

6.1.2 设计人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方案提交项目成果。如设计人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上述要求，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在指定期限内重新提交项目成果。

6.1.3 设计人应按双方约定安排人员为发包人提供服务，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不得更换人员。

6.2 项目负责人

姓 名：吴翠毅；

联系电话 13751806804；

电子信箱：jsfwzx123456@163.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13号越秀·财富世纪广场A1栋33楼；

6.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发包人，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项目负责人的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项目负责人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职责。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对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确因患病、与设计人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工伤等原因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更换（明确声明：乙方派遣之员工仅为乙方之员工，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形式的雇佣或劳动关系。甲方不承担派遣员工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任何劳动相关的费用及责任）。

6.2.3 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设计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对于发包人有理由的更换要求，设计人应在收到发包人书面更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更换项目负责人。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

6.3 设计人人员

6.3.1 设计人委派到工程设计中的设计人员应相对稳定。设计过程中如有变动，设计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设计人员变动情况的报告。设计人更换专业负责人时，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发包人，除专业负责人无法正常履职情形外，还应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6.3.2 发包人对于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的资格或能力有异议的，设计人应提供资料证明被质疑人员有能力完成其岗位工作或不存在发包人所质疑的情形。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及义务的主要设计人员的，设计人认为发包人有理由的，应当撤换。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4 设计分包

设计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设计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设计肢解后以分包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 阳光合作条款

附件二： 阶段确认函

发包人（盖章）：

广东华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2024年12月30日

设计人：（盖章）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年 月 日



4、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申永树	年龄	40				
工作年限	11年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	职称	中级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2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万元）	项目概况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1	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891万元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5年6月19日	项目经理	2025.3-2025.6	P186-192
2	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736.84万元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4年1月15日	项目经理	2023.9-2024.1	P193-199

证明材料：

(1) 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合同金额页、岗位任职证明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拟派项目经理岗位证明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建设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

(3) 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2、提供的同类业绩任职岗位必须为项目经理，否则将不予计取

3、提供的业绩不超过2项，超过2项取前2项。

姓名 申永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8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
沙涌上亨田村路3号翠林豪
庭翠林苑2座1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509211986080716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南海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13-2039.05.13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申永树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 八 月七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三月
至 二〇一五年 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王树国

证书编号：106987201505010297 二〇一五年 七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申永树

身份证号：45092119860807165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310869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甲方（发包人）：佛山市禅城区盈恒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1.2 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沙南路北侧、规划 15 米道路东侧

1.3 工程内容：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电气及±30cm 场内土方调整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以甲方最终确定的《佛山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施工图》所包含的园林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土方工程等内容为准。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图纸中的以下内容：1) 园林建筑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所有构筑物、铺装面、假山、水池、游泳池、种植池、小品、景墙、座椅、园路、桥等。2) 园林绿化工程：种植所需的整地、换土、种植土，种植（包括移植）树木、花卉、草坪及提供水、肥料、表土农药、养护和管理等。3) 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所有庭院灯、景观照明灯具、水景电气设备及相应管线、给排水及相应管道、管井、补水栓、冲洗池等。4) 土方工程：园林完成面标高至相对完成面标高-0.300m 范围内种植土堆、填和运输；场内土方的挖、填、堆、营造地形和运输。甲方移交场地的标高为相对园林完成面标高-0.300m，架空层场地移交为楼面标高。

2.2 乙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成活、包效果、包安全文明施工。

二、 合同文件及图纸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除双方另有约定以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有）；
- (2) 本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
- (7) 工程报价清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合同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或甲方选择指定为准。

第四条 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4.1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所在地地方有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

4.2 适用标准、规范名称：《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03)、《城市园林绿化用植物材料木本苗》(DB11/T211—2003)、《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DB11/T213—2003)《植物养护管理标准》(附件)、《草坪养护管理规定》(附件)、《园林绿化工程集团采购技术标准要求》(附件)(若有国家或行业相关新标准时，则以新标准为准执行)。

4.3 其他要求：/

第五条 图纸

5.1 甲方提供图纸日期及套数：2025.02.28 日版《佛山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施工图》4套。

5.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交给第三人。

三、 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六条 监理

6.1 监理单位名称：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2 监理工程师

姓名：蔡锐利

职务：监理总工程师

甲方委托的职权：对工程建设施工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进行监理及竣工预验收；对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和施工的质量进行检验。

需要取得甲方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向甲方提出优化设计建议；对施工组织设计按保质量、保工期、降成本的原则提出建议；发布开工、停工、复工令；对工程变更及签证提出建议；对工程款和结算的支出提出建议等。

除前款有明确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外，监理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约定乙方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双方派驻工地代表

7.1 甲方项目负责人姓名：吴远兵

甲方的一般指令（不涉及造价变化）经项目负责人签署后生效，并以书面形式经监理工程师传递给乙方项目负责人。

7.2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申永树

(1) 项目负责人是乙方在工地履行合同的专职代表，必须符合相应的资质等级要求。

(2)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5年以上，有较高组织和协调能力。

(3) 项目负责人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任何职务。如甲方代表发现项目负责人未达到此要求，每发现一次乙方应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乙方应支付每人每次

(此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佛山市禅城区盈恒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富
华路29号集成金融中心202室之一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 赖建强、吴远兵

联系电话: 13928522527

电子邮件: /

传真: /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同济支行

银行账号:
4442 5101 0400 2373 4

签约日期: 2025.03

乙方(盖章):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13号越秀财富世纪
广场A1栋33-34楼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 申永树

联系电话: 15802039793

电子邮件: /

传真: /

开户行: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银行账号:
2003 8228 0310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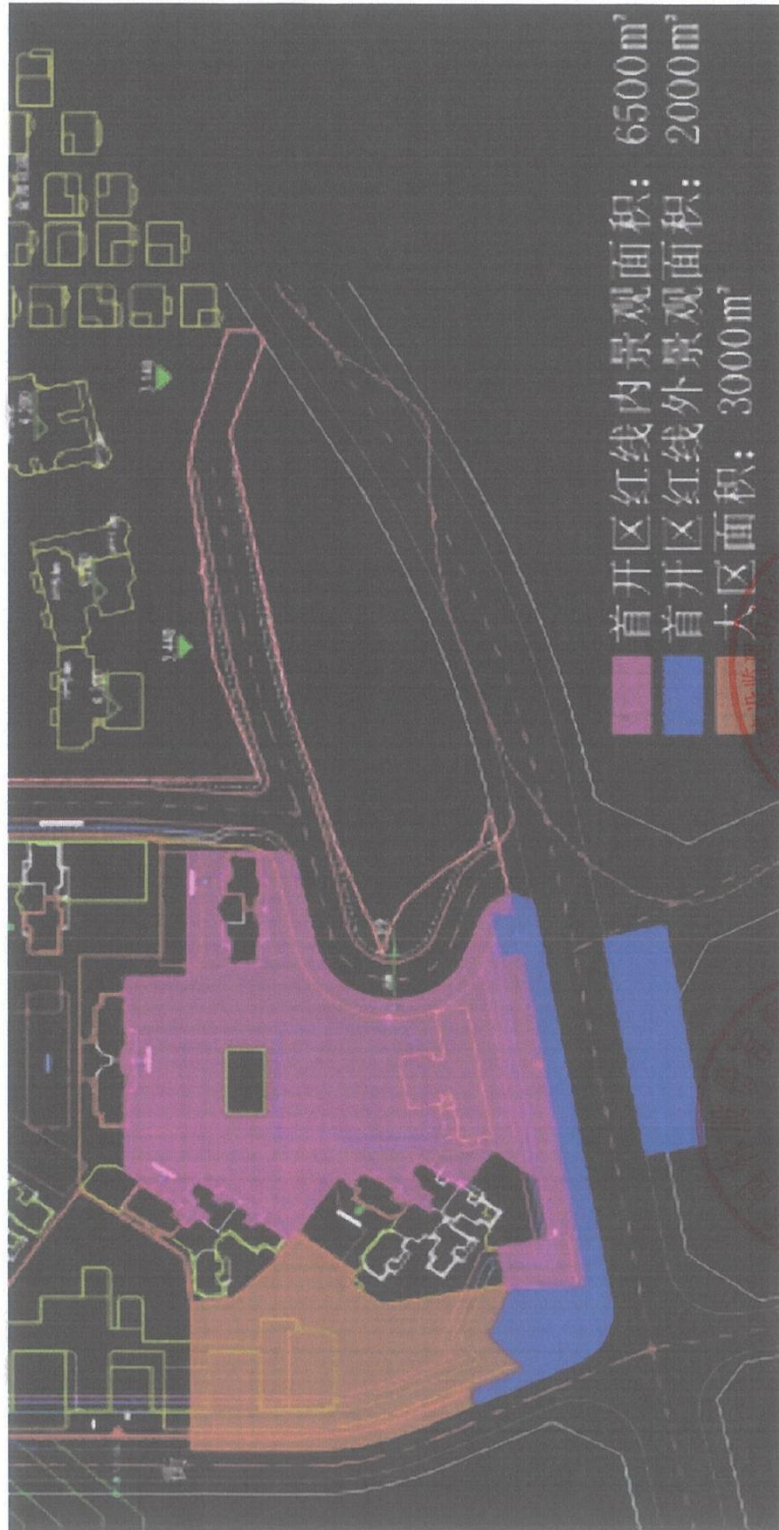
签约日期: 2025.03

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工程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文沙南路北侧	开工日期	2025年3月15日	
建设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盈恒置业有限公司	园林景观工程面积	约 11500m ²	竣工日期	2025年6月19日	
设计单位	重庆蓝调城市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区域	佛山市保利锦鲤堂悦项目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合同造价	891万元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工期	天	/	/	
施工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竣工验收范围平面图	/	/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园建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绿化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水电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承建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验收人: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验收人: 	验收人: 	验收人: 	验收人: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姓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蓝调城市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盈恒置业有限公司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保利锦鲤堂悦项目竣工验收范围平面图



保利锦鲤堂悦
 项目总工程师
 吴延兵

一收

合同编号：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西侧22号地块-工程施工类-配套工程类
-2023-0237



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 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园林绿化
(生态)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南海桂城街道石肯钢铁市场

甲方(发包人)：佛山南海桂城保璞悦地产发展有限
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09



甲方（发包人）：佛山南海桂城保璞悦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佛山市保利琅悦首开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1.2 工程地点：佛山南海桂城街道石肯钢铁市场

1.3 工程内容：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电气及±30cm场内土方调整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以发包方最终确定的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图所包含的园林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土方工程等内容为准。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图纸中的以下内容：1) 园林建筑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所有构筑物、铺装面、假山、水池、游泳池、种植池、小品、景墙、座椅、园路、桥等。2) 园林绿化工程：种植所需的整地、换土、种植土，种植（包括移植）树木、花卉、草坪及提供水、肥料、表土农药、养护和管理等。3) 园林给排水、电气工程：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所有庭院灯、景观照明灯具、水景电气设备及相应管线、给排水及相应管道、管井、补水栓、冲洗池等。4) 土方工程：园林完成面标高至相对完成面标高-0.300m 范围内种植土堆、填和运输；场内土方的挖、填、推、营造地形和运输。发包方移交场地的标高为相对园林完成面标高-0.300m，架空层场地移交为楼面标高。

2.2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成活、包效果、包安全文明施工。

三、 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六条 监理

6.1 监理单位名称：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2 监理工程师

姓名：谭小蓉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方委托的职权：对工程建设施工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进行监理及竣工预验收；对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和施工的质量进行检验。

需要取得发包方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向发包方提出优化设计建议；对施工组织设计按保质量、保工期、降成本的原则提出建议；发布开工、停工、复工令；对工程变更及签证提出建议；对工程款和结算的支出提出建议等。

除本款有明确约定或经发包方同意外，监理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约定的承包方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双方派驻工地代表

7.1 发包方项目负责人姓名：张鹏飞

发包方的一般指令（不涉及造价变化）经项目负责人签署后生效，并以书面形式经监理工程师传递给承包方项目负责人。

7.2 承包方项目负责人姓名：申永树

(1) 项目负责人是承包方在工地履行合同的专职代表，必须符合相应的资质等级要求。

(2)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 5 年以上，有较高组织和协调能力。

(3) 项目负责人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任何职务。如发包方代表发现项目负责人未达到此要求，每发现一次承包方应支付 5000 元的违约金。

(4) 承包方未经发包方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承包方应支付每人次 5000 元的违约金。

的价格；

16.2.1 本合同按以下两种方式付款

(1) 采取现金支付的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万元整，小写：¥7,000,000.00 元；

采取现金支付的不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贰万贰仟零壹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6,422,018.35 元；

税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柒仟玖佰捌拾壹元陆角伍分，小写：¥577,981.65 元；

此总价已包含：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水电工程等费用。其中①绿化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 2,770,800.00 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 2,542,018.35 元，税金为 228,781.65 元。

②园林建筑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 3,684,200.00 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 3,380,000.00 元，税金为 304,200.00 元。

③园林水电安装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 545,000.00 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 500,000.00 元，税金为 45,000.00 元。

现金支付价为非现金支付价给予 95 折优惠后的价格。

(2) 采取非现金支付（定义见）本条款第 16.3 条）的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陆万捌仟肆佰贰拾壹元零伍分，小写：¥7368421.05 元；

不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陆万零壹拾玖元叁角贰分，小写：¥6760019.32 元；

税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捌仟肆佰零壹元柒角肆分，小写：

¥6084019.74 元。

此总价已包含：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水电工程等费用。其中①绿化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 2,916,631.58 元，不含税暂定总价为 2,675,808.79

(此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佛山南海桂城保璞悦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西路20号保
利洲际酒店11楼1119房

乙方(盖章):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
14-20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 程家淼

经办人: 申永树

联系电话: 13924200382

联系电话: 15802039793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传真: /

传真: /

开户行: /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
支行

银行账号:
/

银行账号:
20038228031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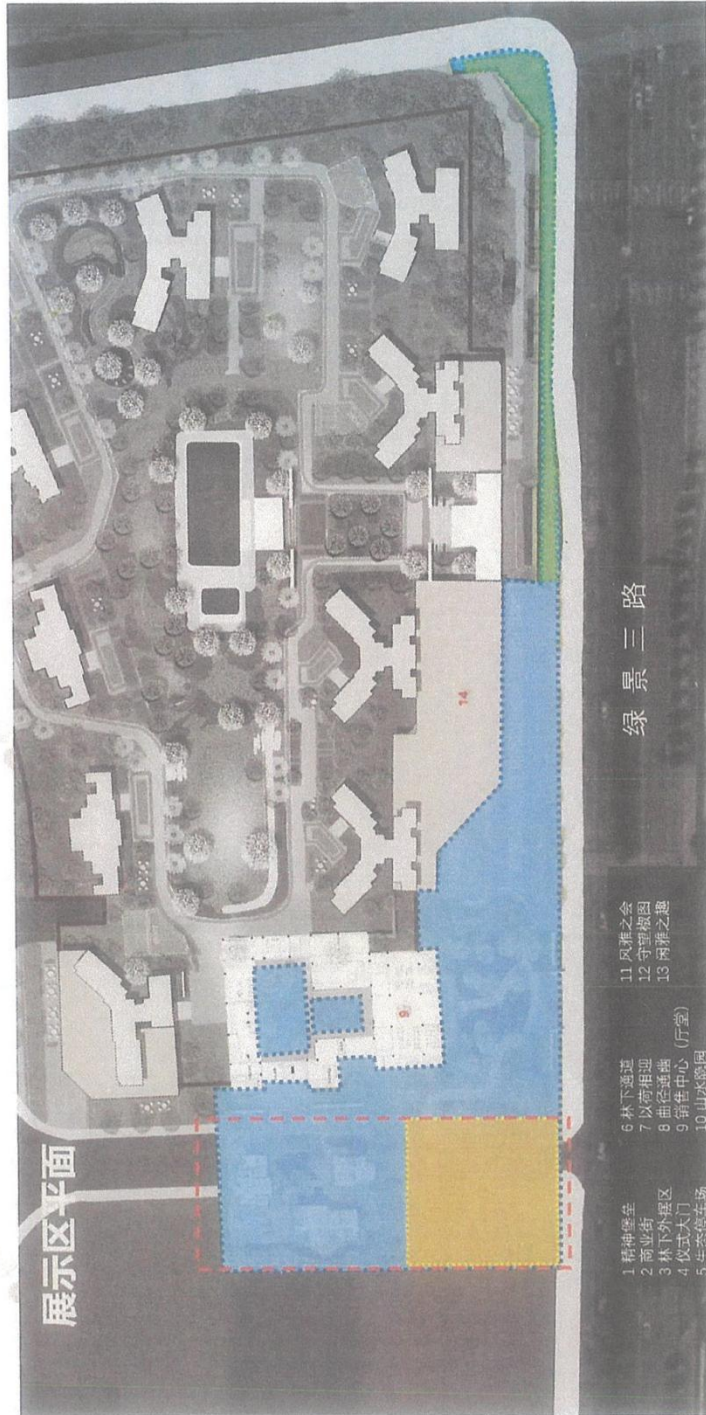
签约日期: 2023.09

签约日期: 2023.09

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佛山市保利琅悦项目首开示范区园林绿化（生态）工程	工程地址	佛山市南海桂城街道石肯钢铁市场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5日	
建设单位	佛山南海桂城保璞悦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景观工程面积	9292.3m ²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15日	
设计单位	澳大利亚 IAPA（艾柏）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区域	详见附图	合同造价	7368421.05 元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工期		/	/	
施工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竣工验收范围平面图	/	/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园建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绿化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水电		已按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施工完毕				
承建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验收人：冯智强		验收意见：  验收人：何汉能		验收意见：  验收人：曾祥强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验收人：		验收人：		验收人：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姓名
	普邦园林	冯智强	解志刚	IAPA 设计公司	何汉能	
		申永树	AT			
	保璞悦地产	冯智强		重工监理	曾祥强	
		解志刚			何	

20230829221405816



- 1 精神堡垒
- 2 商业街
- 3 林下外展区
- 4 仪式大门
- 5 生态停车场
- 6 林下通道
- 7 以需相迎
- 8 曲径通幽
- 9 销售中心 (厅堂)
- 10 山水公园
- 11 风雅之会
- 12 守望极图
- 13 闲雅之趣

绿景三路

展示区前场 6476.3 m²

停车场面积 1816 m²

入口精神堡垒临时绿化面积 1000 m²

首开园林面积共计 9292.3 m²

红色框范围面积约 3500 m² 为临时板房和停车场 后续需全部拆除

何... kb
 李... 冯... 孙...

20230829221405816

5、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叶劲枫	年龄	50			
工作年限	25 年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园林）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上限 1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 (万元)	项目概况	合同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 标文件页码
1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	是否含山形景观雕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3 年 3 月 10 日	设计负责人	P203-222

证明材料：

（1）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合同金额页、岗位任职证明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设计负责人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拟派设计负责人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取前 1 项。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劲枫

身份证号：4419001976040902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10448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不可公开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 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3]20号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1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全称）：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3. 工程规模：景观面积【暂定 5.8】万平米

序号	项目类型	暂定建设内容
1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设计内容： 含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内容的全过程设计 施工内容： 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二、 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1. 设计范围：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项目设计服务，包括景观设计、迁移苗木摸查统计、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室外标识设计、泛光照明等。包括：方案设计、招标/施工图纸制作、招采配合/图纸答疑、施工/实施过程配合、验收、竣工图审核确认盖章、完成设计任务所需调研等相关专业技术配合等；

2. 施工范围：施工图范围及施工图纸内容，包括建筑外平台、后庭更换木平台材料；更换庭院灯、草坪灯；后庭院做时花造景增加泛光照明；入口提升绿化景观；屋顶修葺；1号楼内庭院客房阳台增加垂吊的植物装饰外立面；新增1号楼周边园林泛光与控制系统。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2.1 具体施工包括以下具体内容：

2.1.1 既有建（构）筑物拆除，包括：

- 1) 负责整体拆除部分既有建（构）筑物，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2) 负责局部拆除部分既有建筑物，包括拆除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等，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 3) 负责室外广场、道路、桥梁、及其他施工范围内既有构筑物的拆除，并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及场地清理。

2.1.2 既有建（构）筑物加固、改造，包括：

- 1) 负责改造部分局部拆除的既有建筑物，包括外立面拆除后的改造、建筑物的内外装修及机电的改造、建筑物局部楼层拆除之后的重建等。
- 2) 负责部分既有建筑物的结构加固。

2.1.3 土建工程，包括：

- 1) 栏杆工程（阳台栏杆、屋面栏杆、楼梯栏杆及扶手工程），零星门窗工程（零星百叶窗/门、零星铝窗、零星非防火门），预埋件工程等。

2.1.4 机电安装工程，包括：

- 1) 电气系统：包括动力系统、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
- 2) 给排水系统：包括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雨水系统、污水系统；
- 3) 消防系统：包括消火栓系统、消防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气体灭火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设施（含灭火器箱及器具、防火卷帘施工、挡烟垂壁）及满足消防验收要求的其它系统和设备设施；
- 4) 空调通风及防排烟系统：包括防排烟系统、排风系统、空调风系统、冷却水循环系统、冷冻水、采暖水循环系统、冷冻机组供冷系统、蒸汽锅炉供蒸汽系统；电梯机房、消控中心等设备房的空调买卖及安装。
- 5) 发电机供货安装及发电机房环保工程；
- 6) 预留预埋工程。包括为园建绿化工程、电梯工程、燃气工程、充电桩、永久供电工程等混凝土结构内线管、套管、洞口预留预埋工作，亦包括孔洞的封塞、防水以及后期总承包单位范围内的饰面工程。
- 7) 其他：包括室外消防系统、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管网改造、水净化及水系循环系统、艺术雕塑动感装置系统等。

2.1.5 室外工程，包括：

- 1) 既有苗木迁移：包括苗木起挖、运输、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
- 2) 新种苗木、园景：包括花卉、苗木新种植至指定位置、支撑养护、成活保养等；草坪种植、成活保养等；回填基质土、回填种植土，新建各配套园景、小品，水上种植等。
- 3) 道路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市政道路施工，包括路基挖填土、软基处理、道路基层、道路面层、安装路缘石、人行道施工、排水沟施工、路面翻新、新旧路面的接驳等。
- 4) 排水工程：本项目范围内的排水施工，排水工程包括施工范围内检查井或雨水口（包检查井或雨水口）至指定市政排水管接驳点，包括各种管道及其附件、检查井、雨水口及

土方工程、市政道路的开挖及修复等。

- 5) 路灯照明工程：配电箱及路灯基础，配电箱安装、路灯配管配线（含土方开挖、回填、外运）、路灯（灯杆、灯具等）安装等。
- 6) 铺装工程：本项目范围内新建室外广场、停车场、园路、登山径等。
- 7) 室外土建工程：包含隔油池（非成品）、室外化粪池、室外观景池及观景台的结构及防水等设计图纸上的所有相关内容。
- 8) 室外机电安装工程：包括室外消防系统、综合管沟、室外管网新建及改造工程（包括室外给水系统、室外空调管道）等。
- 9) 边坡加固工程：包括现有护坡挡土墙加固或拆除重建，边坡防护砌筑工程，挡土墙、截、排水沟等。
- 10) 园建绿化工程（含室外园建、景石等）。
- 11) 绿化清理梳理：包括按发包人要求清除阻碍本项目施工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清理梳空杂树等。
- 12) 湖泊、溪流清淤、整治、水体改造工程：包括清除阻碍湖泊、溪流的无用杂草、花草树木（苗），新增水体工程、水净化系统、水体清理，生态岛等。
- 13) 驳岸工程、围堰工程：包括自然石头驳岸处理、打木桩、钢筋混凝土基础、防水层、回填土等。
- 14) 室外标志标识。
- 15) 临时围蔽、永久围墙工程。
- 16) 其他：室外构筑物、挡土墙护坡及管网工程、室外景观跌水工程、新建桥梁、栈道工程等。

2.1.6 泛光照明工程，包括：

- 1) 对立面泛光照明系统安装（包括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进行深化设计、制造、供货、安装、灯光动画效果、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及其它相关服务。
 - a) 泛光照明灯具及其电源部分：从泛光照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至末端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的安装及调试，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不含配电箱）、灯具（含光源及支架）、灯具电源适配器、灯具间及灯具与适配器间的连线、配电箱出线至灯具电源适配器部分的连线。
 - b) 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泛光照明控制系统所需的一切软硬件设备、控制器、线缆及附属器件。
- 2) 上述泛光照明系统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保修及相关工作内容，构成各系统的线、配管、线槽、桥架的供货和安装。
- 3) 负责照明灯具基础、支架。
- 4) 负责按设计要求打凿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天面上的孔洞及孔洞封堵及修复（含防水

层)；负责按设计要求在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上进行刨沟槽，并负责修复沟槽抹平至找平层。

- 5) 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材料设备合格证、相关检测报告、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提供保证发包人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和运作所需要的全部技术文件，以及相关的人员培训工作。
- 6)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竞价图纸及其它资料，承包人负责对泛光照明系统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后的图纸（包括动态效果图）须经发包人、灯光顾问和发包人委托的设计院确认，如不能通过发包人、灯光顾问和设计院认可时，则须无条件对设计进行修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
- 7) 经发包人、设计院、灯光顾问核准后的泛光照明深化设计图纸及方案，按发包人指定区域先行进行样板施工并试灯，承包人须保证试灯效果与确认的动态效果图一致，如不一致须无条件对施工样板及整个泛光工程进行整改，直至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为止。
- 8) 负责正式移交发包人之前的试运行和系统维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并按期通过验收。
- 9) 对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的施工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与其他相关专业工程承包人进行接口配合、施工协调及其他相关配合协调工作。

2.1.7 停车场及道路交通标志及划线工程，包括：

- 1) 交通标志及标线工程（含墙柱面分区分色、交通设施）相应的深化设计、材料供应、运输、施工、检测、人员培训、技术服务、验收、办证、售前售后等相关服务，并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等。

2.1.8 其他

- 1) 负责本项目场地范围之内的场地照管工作及施工围蔽。施工围蔽和出入口等位置均要设置符合竞价邀请人公司 VI 标识。承包人需增加设置出入口，安装大门并设置洗车槽。
- 2) 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工地视频监控工程，并接入发包人视频监控系统。
- 3)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资料，负责合同范围内的系统深化设计，包括钢结构、幕墙及铝门窗的深化设计等。
- 4) 负责统筹项目管线综合平衡，出具综合管线平衡图。
- 5) 中选后，发包人将发出开工通知，合同工期起始时间则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当项目达到监理单位要求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的开工报告。承包人需考虑合同工期起始时间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开工报告的日期存在合理的时间差（预计不少于 90 日）。该时间段内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 施工用塔吊、人货梯设备的正常使用；2. 施工范围内检测类通过验收所发生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日后会有所增加、违约处罚、委托第三方实体检测、检测资料归档竣工资料完善手续）；3. 由此引起相关协及其他措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a、建筑材料、建筑余泥、垃圾运输；b、施工及生活区产生污水无证排放；c、环保扬尘噪音控制；d、塔吊施工电梯提前安装协调；e、夜间施工；f、罚款；g、其他）。由于此时间段内的工作引起由政府机构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本

工程合同额（投资额）比例进行处罚，罚款由发包人承担。其他违章的政府处罚及协调工作费用、措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惩罚性实体结构检测费用除外）。

- 6) 负责建设本项目智慧工地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 7) 配合发包人及相关关联单位或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的第三方审计工作。

2.2 专业分包暂估价工程：无。

2.3 对下列专业承包工程及检测工程提供合同规定的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相关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和《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

i. 专业承包工程（无）

ii. 检测工程：按国家规定及竞价邀请人要求的检测项目内容。

2.4 对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其中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无。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四《承包人的材料管理配合工作办法》。

2.5 对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按专业分包合同（如有）约定。

2.6 对 2.2~2.5 款所述工程、发包人直接发包工程提供施工总承包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该等工程的承包商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负责做好各专业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

2.7 提供相关专业配合范围：综合管线的平衡、环评、供水、供电、环保及与其他相关专业的配合服务。

2.8 承包范围的调整

2.8.1 抽出部分工程之权利：

a) 无论在任何时期，发包人有权在本合同之工程范围内抽出部分工程，改聘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进行施工，承包人相应的报价亦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且承包人可计取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用以向该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提供该项工程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它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的施工进度能满足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期。除了上述必须提供的照管及配合外，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它补偿、津贴等。

b) 抽出部分工程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抽出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2.8.2 发包人有权增加部分工程之权利：

a) 承包人如具备相应专业工程的施工资质，且发包人确认该专业工程由承包人施工，则调整该专业工程纳入总承包管理合同的施工范围，承包人不可以收取该部分的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b) 如因发包人需要,增加纳入总承包管理的专业工程,增加部分的专业工程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计取方式以固定费率包干,即以增加部分工程的实际工程造价为计算基数,以定额约定的费率计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3 对于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经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催办通知发出后的7天内未回复或仍拒绝施工的,或回复后仍不按要求施工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施工,并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的价格从承包人的合同价内扣除,同时承包人需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附件三履行总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但业主单位不另行支付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
- 2.8.4 承包人无法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备案、二次施工后交付的节点工期,经发包人发函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若承包人限期内未能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邀请第三方单位进场进行施工,所需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按照发包人审定的第三方单位的价格从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对于该部分由第三方单位施工的工程,承包人仍应承担保修责任,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9 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具体施工界面按现场发包人指令执行。

备注:

1. 总承包单位应按发包人要求先做施工样板层/间(楼地面分高差完成),其他楼层均按样板层/间施工。
2. 总包单位做资料收集。
3. 发包人有权根据图纸或现场情况对施工界面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对调整后施工界面确认并按此界面进行。

2.10 物料供应方式:

- 2.10.1 甲供材料(设备): 无。
- 2.10.2 所有物料设备全部采用乙供,以下材料发包人推荐三个以上品牌供承包人选择,包括:
- A、 土建类: 钢筋、钢结构型材、防火涂料等;
 - B、 水电类: PVC 难燃管、金属线管等;
 - C、 幕墙类: 玻璃、铝型材、五金配件等;
 - D、 通风、空调系统: 冷却塔、空调等;
 - E、 消防类: 消防自动报警主机、监控系统等;
- (详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8.2.1款《材料设备推荐品牌一览表》)。

（二）工程质量要求

1. 工程质量应符合竞价文件技术要求、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 不触碰质量“红线”，符合《越秀地产工程管理技术文件汇编》中的相关要求。
3. 前述质量标准存在不同的，应当以更严格的为准。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业主单位、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1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

业主单位、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代表签署并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7份，正本3份，业主单位、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1份，副本14份，业主单位执4份，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6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业主单位: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发包人: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101房自编09号(仅限办公)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D5RT62H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 44050158004800000971	账号: 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14-20号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号: 200382280310001	
邮政编码:	

第二部分 设计服务合同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条款

1. 定义

下列定义适用于本合同：

- 1.1 项目---是指【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服务】项目。
- 1.2 业主单位：指在合同中约定，承担工程款支付义务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是项目投资建设单位。
- 1.3 发包人：是指受业主单位委托，代业主单位履行除支付工程款以外的建设单位职责，并被授予项目发包权利，与业主单位、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4 承包人：指在合同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满足工程设计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5 工程师---是指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为履行、完成本合同而指定作为其各自代表的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或各方随时指派并通知其他方代替上述工程师工作的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 1.6 设计文件---是指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须提供的设计图及说明书（含修改草案），AUTOCAD dwg格式文件的光盘等技术资料。
- 1.7 服务---是指承包人实施项目及修改、优化。
- 1.8 通知、同意、指令、证明和决定均指经发包人授权代表、以及承包人的授权代表、设计负责人任一人签字或盖章的书面通知、同意、指令、证明和决定。
- 1.9 国家---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 1.10 国内---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除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外）。
- 1.11 天---是指日历天（北京时间）。
- 1.12 月---是指日历月。
- 1.13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 1.14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他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他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设计周期顺延的要求。
- 1.15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语言文字

- 2.1.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以及发包人与承包人来往文件只用中文书写。
- 2.1.2 所有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文件和资料均采用中文书写。

2.2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为国家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合同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

2.3 标准及规范

承包人交付的设计成果文件应符合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广东】省及【广州】市的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的要求。设计中如遇国家和地区无相应规范、标准、依据的，由承包人提出建议，由发包人报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确认所采用的标准、规定、依据或其解释。

- 2.4 承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有关应按规范对提交的文件、图纸进行统一编码，并遵守发包人事先向承包人明示的其已制定的设计文件、图纸、资料的发放、回收和验收制度。
- 2.5 如果工程某部分设计中，由于国家没有相应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标准，承包人可与发包人协商并取得发包人同意，采用国际先进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标准，并将所采用的设计技术规范、标准提供给发包人。

- 7.2.2 设计进度计划应体现事前、事中和事后进度控制应有工作流程、进度控制措施、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等内容，必须考虑工程招标、设备采购、物料准备等因素，提供满足上述工作所需要的有关设计文件。
- 7.2.3 承包人应与发包人充分沟通，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合理、严谨、科学地制定设计进度计划，并签名盖章提交发包人。该计划原则上不作修改，并于每月提供月报，与整体计划对比并及时调整，以满足项目开发进度要求。
- 7.2.4 当发包人提出任何变更或修改意见时，应充分考虑项目进度计划与设计进度计划的关系。如发包人提出重大修改，应提前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尽快调整设计进度计划，必要时顺延设计时间节点，并书面提交发包人。
- 7.3 进度控制的要求和办法
 - 7.3.1 发包人按进度计划检查设计完成情况，检查内容包括设计进展、设计质量、限额设计落实情况、设计成果提交情况等，发现问题，有权督促承包人采取组织、经济及技术措施予以纠正。
 - 7.3.2 承包人严格按照进度计划开展和组织设计工作，接受发包人根据合同和进度计划进行的各种设计跟踪、工作检查和协调要求。
 - 7.3.3 承包人根据设计开展情况编制月工作汇报和下月进度计划，提供有关设计信息，协助发包人掌握设计工作的整体进展情况。承包人按要求向发包人报告进展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修改、调整进度计划并要求承包人执行。
 - 7.3.4 发包人根据项目进展实际情况，对进度计划进行调整，经与承包人协商后，并按合同条款执行。
 - 7.3.5 对于承包人书面反映的重大技术问题和重大原则问题，发包人应在【2】日内予以书面确认或反馈意见，需要发包人协调的，由发包人组织协调。
- 7.4 关键点控制
 - 7.4.1 发包人对关键点的设计工作重点检查，根据设计进展的实际情况提出相应的意见、要求，发现偏离，及时要求承包人调整人员、调整计划和调整工作部署。
 - 7.4.2 发包人对关键点的关注而提出的要求、措施或决策，不因此承担承包人应负的责任，如由此而影响设计工作的正常进行，承包人应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属发包人决策不合理的，承包人有责任告知发包人，发生合同外费用的，需事前提交发包人确认。
 - 7.4.3 承包人应当根据设计行为制定设计工作整体的进度网络图，确定其中的关键点，加强过程控制确保关键点设计按进度计划完成，使整个设计工作处于受控的状态。
 - 7.4.4 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要求的进度制定工作计划、组织保证措施，确保投入的人力、物力能满足设计工作的需要，确保关键点的设计工作按计划完成。
 - 7.4.5 因承包人违约原因影响关键点设计进度的，承包人都必须对发包人关于消除影响、保证进度的措施、指令，采取一切相应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予以执行，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
 - 7.4.6 承包人应交付的设计资料文件及时间详见协议书。

8. 设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设计费用及驻场服务费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事项	费用（万元）	备注
1	园林景观设计的费用		
2	驻场服务费		
设计费用合计			

(1) 设计费用计费依据：参照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园林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改扩建系数 1.4。

(2) 上述设计费按以下方式计价：上述园林设计费基数以有权审核部门（或指定的第三方咨询机构）审定的项目总设计概算批复对应建安费金额或上级批复造价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和上述计费公式进行结算。

(3) 承包人应该按照发包人要求增加在项目住宿等，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合同三方友好协商后另行支付。

(4) 各方同意本合同款项按【转账或支票】方式进行付款。

本项目设计费付款进度

(1) 设计服务费支付：

设计各阶段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款（定金）			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二次付款（方案设计）			方案设计成果提交给发包人后，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三次付款（施工图完成）			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交给发包人并确认，且完成施工图的设计交底，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发包人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四次付款（施工配合）			设计配合现场施工完成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五次付款（结算）			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承包人提交结算申请给发包人办理结算手续后，可向发包人递交请款报告，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2) 驻场服务费的支付：

设计各阶段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款			承包人启动驻场服务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第二次付款			承包人完成驻场服务，并经确认后【7】天内，由业主单位支付相应款项。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2	设计任务书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3	项目设计全套图纸（含 CAD 文件）	1	方案开始三天前
4	方案设计确认(含初步设计开始设计指令)	1	扩初设计开始三天前
5	扩初设计确认(含深化图开始设计指令)	1	深化图设计开始三天前
6	其他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三天前
7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日内

发包人提交上述文件时，应由承包人当面点清并签收。

- 8.1 原暂定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总投资额发生增减的情况下，设计费计价根据实际工程建安费进行调整。
- 8.2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业主提交与当期付款金额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但业主收到发票不作为认定承包人收到发票等额设计费的依据，承包人实际收到设计费的时间以业主交付的支票款项正式在承包人入帐之日为准。承包人未能按时提供上述发票的，业主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承包人提供虚假或无效等不合规发票而导致发包人任何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此赔偿责任应包括发包人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实际损失以及因索赔而支付的一切费用。
- 8.3 费用增减约定
- 8.3.1 在设计功能不变的前提下，景观设计的面积增减变动不超过该区的【10%】，费用不变。
- 8.3.2 各阶段设计成果经发包人确认后再次要求大量修改的（景观面积修改量累计超过【10%】），承包人有权视修改程度收取返工费，以合同约定对应区域的单价作为参照计算，返工费额度由各方协商确定。
- 8.3.3 因发包人原因增减合同约定的服务项，则超出或者减少部分设计费可根据超出或减少实际服务项双方协商结算。
- 8.3.4 因以上情况累计调整费用超过原合同金额 10%，需签订补充协议再行支付
- 8.4 承包人的收款账户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29718W】；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0382280310001】。
 联系电话：【020-87376637】。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 14-20 号首层】。
 承包人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动的，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发包人，否则因未及时通知账户变动信息而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 8.5 本合同项下费用业主单位的开票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5RT62H】；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101房自编09号(仅限办公)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RT62H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0971

邮政编码：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14-20号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29718W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账号：200382280310001

邮政编码：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18号402房自编15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Guangzhou Puhang Landscape Co., Ltd.

附件一：设计服务内容清单

注：实际约定提交时间以实际合同签约内容安排为准

一、设计服务成果内容

1. 景观设计各阶段成果

注：实际约定提交时间以实际合同签约内容安排为准

设计阶段	设计成果	暂定提交时间	提交形式
方案设计	设计说明,各主要空间效果图,主要物料示意,景观工程估算表	合同签订支付 第一笔设计费后10个日 历日	A3文本10份 A4蝴蝶装筒本彩 印15本 电子文件1份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说明,总平面图及分区示意图,竖向标高及排水图,物料图,放线定位图,所有空间立面图,局部放样图,详图,节点图,材料做法,物料手册,材料样板等	经发包人确认景观设计 扩初设计成果后 20个日历年	施工蓝图20套 A3白图10份 电子文件1份 物料手册10份 材料样板3份
共计		30个日历年	

附件二：承包人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1	叶劲枫	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	广东省十佳青年风景园林师、广东省勘察设计行业设计之星、园林正高级工程师
2	肖燕	景观规划设计院副院长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3	朱磊	方案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4	陈昱龙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5	蔡育冰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6	赵石春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7	王志峥	方案设计师	/
8	黄穗	方案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9	陈婉茜	园建副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0	萧艳芳	园建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11	刘思盛	副所长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2	陈道进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3	黄育娟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4	赖思玲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5	罗力荣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6	梁子童	园建设计师	风景园林设计助理工程师
17	严允杰	园建副主管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8	彭雪峰	绿化副总监	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
19	林仕煜	绿化专业负责人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20	吴迎	水电专业负责人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以下无正文)



说明函

致：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白云二期（南湖酒店）项目园林景观修缮提升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属于保密项目，根据相关保密规定，其详细造价信息目前仍处于保密期，无法披露。因此，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暂不提供此项造价证明资料。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6、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学历	证明材料所在资 信标文件页码
			(按助理级、中 级、高级填报, 无职称的填 “无”即可)	(按一级/二级建 造师、造价师、安 全等填报)	(按专科、 本科、研究 生等填报)	
1	项目经理	申永树	中级	/	本科	P224
2	安全负责人	刘斌	高级	安全考核 C 证	硕士	P227
3	质量负责人	谭炜斌	中级	/	大专	P231
4	设计项目负 责人	叶劲枫	正高级	/	本科	P235
5	园林专业生 产负责人	吴镇雄	高级	/	本科	P238
6	商务经理	黄莉	/	一级注册造价师	本科	P241
7	材料员	罗显锋	/	/	专科	P245
8	园林施工员	陆林峰	助理级	/	专科	P248
9	测量员	谢子宏	/	/	专科	P251
10	安全员	龙亮秀	/	安全考核 C 证	本科	P254
11	技术负责人	岑宇恒	高级	/	本科	P257
12	专职设计师	萧艳芳	高级	/	本科	P260

注：本项目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配置最低数量及资质须满足合同条款补充条款中的要求。

项目经理-申永树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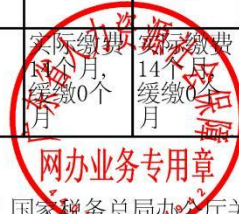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申永树		证件号码	45092119860807165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4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46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申永树

身份证号：45092119860807165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310869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安全负责人-刘斌
身份证



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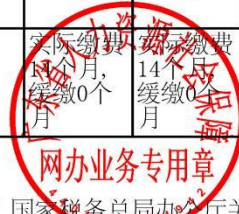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斌		证件号码	41272219850423001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47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47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斌

身份证号：4127221985042300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100104672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2390

姓 名：刘斌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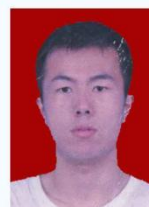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1985年04月23日

企 业 名 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02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14日 至 2027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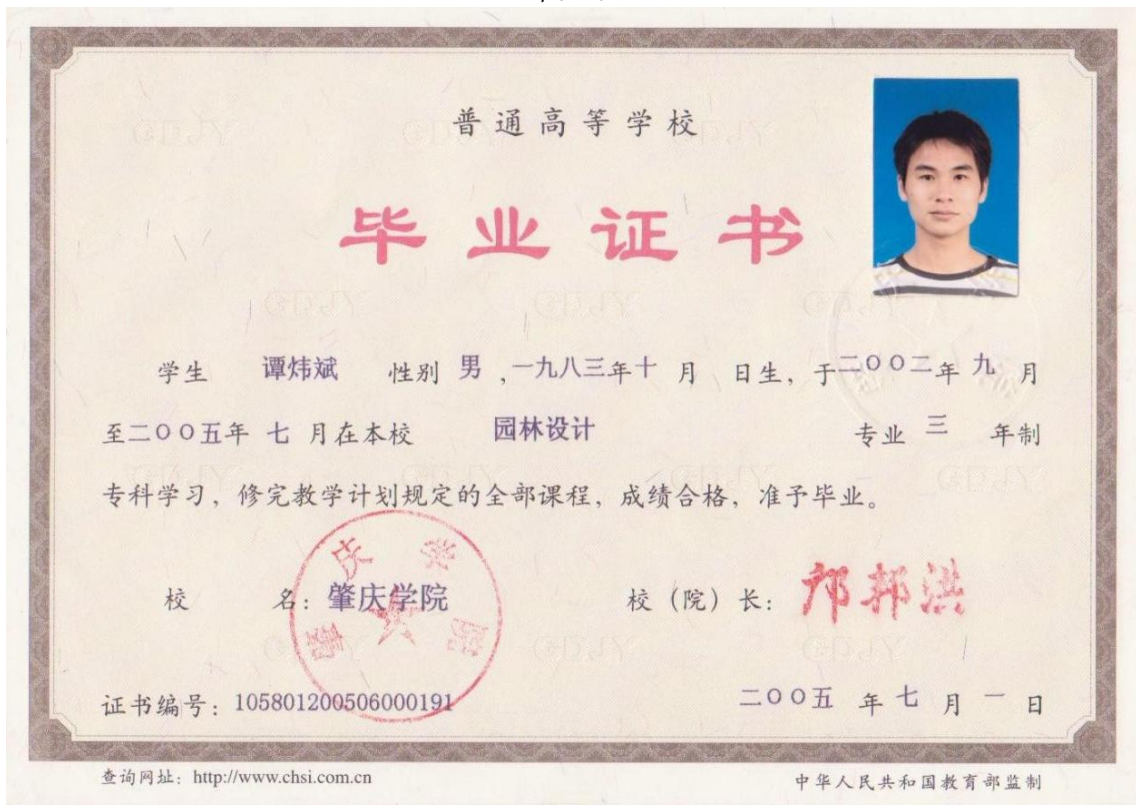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质量负责人-谭炜斌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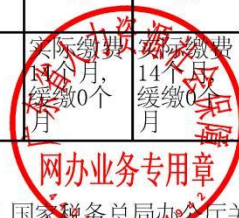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谭炜斌		证件号码	44122919831030493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4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48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谭炜斌

身份证号：4412291983103049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16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1003047279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码：04417109944170028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谭炜斌

身份证号：441229198310304935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设计项目负责人-叶劲枫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叶劲枫		证件号码	44190019760409021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49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49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劲枫

身份证号：4419001976040902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10448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园林专业生产负责人-吴镇雄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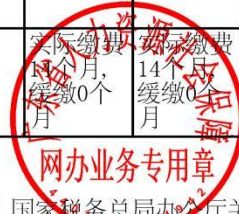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镇雄		证件号码	44512219801015413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4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49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镇雄

身份证号：4451221980101541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6334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商务经理-黄莉
身份证



毕业证



No.01- 1102077966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莉		证件号码	41152819900105682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1

执业证书



姓名：黄莉
 身份证号码：411528199001056826
 性别：女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64400003952
 初始注册日期：2016 年 11 月 1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0 标准定额司 15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528*****26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6440000395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64400003952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12月31日

2024-12-11 - 延续注册 - 土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4805817>

材料员-罗显锋
身份证



毕业证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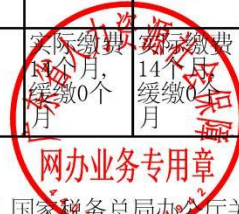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显锋		证件号码	44182119841017121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1

执业证书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60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显锋

身份证号: 44182119841017121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园林施工员-陆林峰
身份证



毕业证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陆林峰		证件号码	44092119860527043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1

执业证书



陆林峰 于 二〇一三
年 八 月，经 信宜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园林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初取证字第 1316005016907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测量员-谢子宏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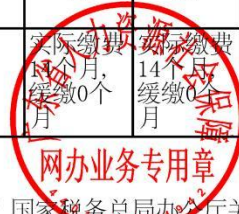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谢子宏		证件号码	4414241986081055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2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2

执业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61002430001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6.6.28
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姓 名: 谢子宏
性 别: 男
职业(工种): 测量工
等 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8608105532

ZJBKHZS

ZJBKHZS

安全员-龙亮秀
身份证



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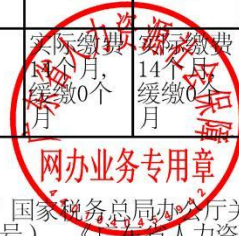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龙亮秀		证件号码	3624301991091866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3

执业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21346

姓名:龙亮秀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9月18日

企业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3月25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09日至2027年03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技术负责人-岑宇恒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岑宇恒		证件号码	4412251982032600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3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岑宇恒

身份证号：4412251982032600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663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专职设计师-萧艳芳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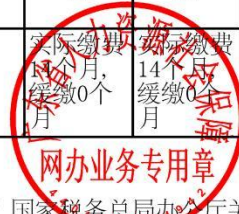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萧艳芳		证件号码	44011119821030242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3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3-23 09: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3 09:53

执业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萧艳芳

身份证号：44011119821030242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107872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0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经理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8、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 B303-0064 地块中庭岭南花园 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香蜜湖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可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p>	

注：

-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原件扫描件放置在资信标中）；
- (2)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 企业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号: 91440101231229718W
-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19日
- 注册资本: 172334.8902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14日
-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楼217室
- 经营范围: 生态保护工程施工;温室大棚工程;照明系统安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河湖治理净化工程建筑;水潭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水上、水下工程服务;物业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水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水资源管理的技术研究、开发;生态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土壤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废气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河道整治的技术研究、开发;垃圾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土木工程研究服务;风景园林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林业科学研究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互联网区块链技术研究开发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防伪标签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绿化管理、养护、病虫防治服务;室内装饰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古建筑工程施工;工程围挡装卸施工;市政工程设计服务;花卉出租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路牌、路标、广告牌安装施工;建筑物清洗服务;林木育种;林木育苗;农业园艺服务;花草树木修整服务;土地整理、复垦;其他农业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照明工程设计服务;现代农业园区规划及温室设计;林业工程设计服务;农业工程设计服务;森林资源环境工程设计服务;森林造林工程设计服务;城乡规划编制;城市规划设计;农业规划设计服务;林业规划设计服务;风景名胜规划规划设计服务;水污染治理;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公厕保洁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公园规划设计;造林、育林;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停车场服务;花卉种植;花卉绿植租摆与代管理;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白蚁防治服务;森林经营和管护;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5年07月19日
- 营业期限至: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黄庆和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钟良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3	涂善忠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4	何宇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5	黄建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5 条记录 共 1 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9 条信息

涂文哲 董事长	叶劲枫 董事	樊瑞兰 董事	杨勇 独立董事	黄娅萍 董事	冯清清 独立董事	黄子芹 董事	杨学成 独立董事
杨国龙 董事兼总经理							

查询地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7BAF523BB39EBA1DC559D14460FCB096BB33982AB6923975274E6A47CF6410961E8B206C3E5773C119416CB4EC5ECB795DF72A2B124ED3E6F06D6C7264F97AC56AC588C588C56AC588571A5788C588C517C588C51A577CAE783578A7C31CD40F295DFCB62A664040D5F8649E41934C9E7EC144CFE5573EF15CA87CA87CA87-1770819244273%7D>

9、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 B303-0064 地块中庭岭南花园 EPC 工程总承包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杨国龙
	身份证号	44140219770327001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涂善忠 23.83%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黄庆和 12.27%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8% 梁定文 1.23% 涂文哲 0.7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 企业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
-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19日
- 注册资本: 172334.8902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14日
-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楼217室
- 经营范围: 生态保护工程施工;温室大棚工程;照明系统安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河湖治理净化工程建筑;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水上、水下工程服务;物业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水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水资源管理的技术研究、开发;生态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土壤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废气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河道整治的技术研究、开发;垃圾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土木工程研究服务;风景园林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林业科学研究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互联网区块链技术研究开发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防伪标签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绿化管理、养护、病虫防治服务;室内装饰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古建筑工程服务;工程围挡装卸施工;市政工程设计服务;花卉出租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路牌、路标、广告牌安装施工;建筑物清洗服务;林木育种;林木育苗;农业园艺服务;花草树木修整服务;土地整理、复垦;其他农业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照明工程设计服务;现代农业园区规划及温室设计;林业工程设计服务;农业工程设计服务;森林资源环境工程设计服务;森林造林工程设计服务;城乡规划编制;城市规划设计;农业规划设计服务;林业规划设计服务;风景名胜规划规划设计服务;水污染治理;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公厕保洁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公园规划设计;造林、育林;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管理 (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停车场服务;花卉种植;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白蚁防治服务;森林经营和管护;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5年07月19日
- 营业期限至: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黄庆和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钟良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3	涂善忠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4	何宇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5	黄建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5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9 条信息

涂文哲 董事长	叶劲枫 董事	樊瑞兰 董事	杨勇 独立董事	黄娅萍 董事	冯清清 独立董事	黄子芹 董事	杨学成 独立董事
杨国龙 董事兼总经理							

查询地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7BAF523BB39EBA1DC559D14460FCB096BB33982AB6923975274E6A47CF6410961E8B206C3E5773C119416CB4EC5ECB795DF72A2B124ED3E6F06D6C7264F97AC56AC588C588C56AC588571A5788C588C517C588C51A577CAE783578A7C31CD40F295DFCB62A664040D5F8649E41934C9E7EC144CFE5573EF15CA87CA87CA87-1770819244273%7D>

ANNUAL
REPORT
OF PUBANG



普邦股份

2024年年度报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码：002663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涂善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文焕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2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涂善忠	境内自然人	23.83%	410,630,418	0	307,972,813	102,657,605	不适用	0
黄庆和	境内自然人	12.27%	211,444,914	0	0	211,444,914	不适用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	25,446,470	0	0	25,446,470	不适用	0
梁定文	境内自然人	1.23%	21,250,934	0	0	21,250,934	不适用	0
涂文哲	境内自然人	0.75%	12,880,319	0	9,660,239	3,220,080	不适用	0
高淑平	境内自然人	0.63%	10,816,600	2,590,300	0	10,816,60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聚力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7%	9,779,190	0	0	9,779,190	不适用	0
葛中伟	境内自然人	0.54%	9,291,000	9,291,000	0	9,291,000	不适用	0
刘岩	境内自然人	0.45%	7,837,700	7,837,700	0	7,837,700	不适用	0
刘冲	境内自然人	0.44%	7,499,907	7,499,907	0	7,499,90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涂善忠及涂文哲同为公司董事，黄庆和为公司首席设计师，涂文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子女，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聚力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涂善忠个人的资管计划，除涂善忠与涂文哲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外，上述 4 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庆和	211,444,914	人民币普通股	211,444,914
涂善忠	102,657,605	人民币普通股	102,657,605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46,470	人民币普通股	25,446,470
梁定文	21,250,934	人民币普通股	21,250,934
高淑平	10,8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16,600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聚力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779,190	人民币普通股	9,779,190
葛中伟	9,2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1,000
刘岩	7,8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7,700
刘冲	7,499,907	人民币普通股	7,499,907
金松文	5,866,699	人民币普通股	5,866,69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涂善忠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黄庆和为公司首席设计师，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聚力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涂善忠个人的资管计划，前 10 名股东中涂文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子女，除涂善忠与涂文哲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外，上述 4 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葛中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29,900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961,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291,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涂善忠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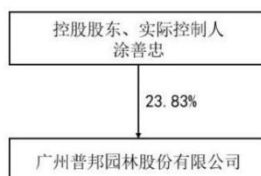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涂善忠	本人	中国	否
涂文哲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涂善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涂文哲：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7,777,778 股- 55,555,556 股	1.55%- 3.09%	5,000 万元- 10,000 万元	2024 年 2 月 6 日-2025 年 2 月 6 日	注销	72,541,55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广东普邦中药材有限公司（原名广东两山农林发展有限公司）；2024 年 6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广东普邦园艺有限公司；2024 年 10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欢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2) 合并范围的减少：无

3、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普邦苗木种养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四会	四会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州市普邦创远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施工	51.00%		设立
普邦园林（香港）有限公司	794.08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佛山林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佛山	佛山	投资	100.00%		设立
Pubang Overseas SDN BHD	936,149.86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施工		100.00%	设立
PBLA LIMITED	613.32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普邦园林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舜果天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20,000.00	珠海	珠海	投资		86.35%	入伙
四川深蓝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6,000,000.00	成都	成都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藏普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州	拉萨	投资		100.00%	设立

194

郑州高新区锦邦建设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投资	79.00%		设立
广东普邦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城市运营	100.00%		设立
Pubang Scenery SDN BHD	1,634,466.35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PBCY Investment Limited	13,871.34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86.35%	设立
珠海普邦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珠海	珠海	施工	100.00%		设立
佛山樵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佛山	佛山	施工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普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珠海	珠海	投资		100.00%	设立
广州普邦绿色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投资	99.00%	1.00%	设立
广东普邦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	广州	工程、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普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0,010,000.00	广州	广州	城市运营		85.00%	设立
四川普邦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成都	成都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广州晟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材料销售和工程施工	99.00%	1.00%	设立
广州普邦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广州	广州	城市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欢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山	中山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普邦园艺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	广州	销售	6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